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0666 号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202 页的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有限”)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有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信有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0666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信有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信有限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信有限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0666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信有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信有限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中信有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史剑



2025 年 3 月 28 日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款项	六(1)	834,276,206	786,272,166
结算备付金	六(2)	61,608,888	45,999,598
拆出资金	六(3)	404,801,274	237,741,850
衍生金融资产	六(4)	134,171,231	77,024,468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六(5)	222,843,102	199,781,215
合同资产	六(6)	22,084,101	24,006,885
存货	六(7)	43,861,768	50,258,5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8)	179,828,728	164,982,969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9)	5,619,427,604	5,401,591,731
融出资金	六(10)	138,331,662	118,745,730
金融投资	六(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1,378,278	1,281,010,217
债权投资		1,104,525,035	1,074,304,531
其他债权投资		927,302,851	967,937,7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1,207,180	18,280,04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2024 年	2023 年
	附注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资产 (续)			
存出保证金	六(12)	68,215,035	62,181,920
长期股权投资	六(13)	63,129,584	64,615,98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4)	14,981,381	13,049,857
固定资产	六(15)	73,227,831	63,072,436
在建工程	六(16)	5,894,703	7,632,149
使用权资产		14,415,960	14,346,354
无形资产	六(17)	27,585,491	27,810,496
商誉	六(17)	14,381,994	14,338,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67,911,712	66,131,452
其他资产		<u>53,838,729</u>	<u>55,665,031</u>
资产总计		<u><u>11,589,230,328</u></u>	<u><u>10,836,781,882</u></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20)	124,151,376	273,225,934
拆入资金	六(21)	143,848,151	149,558,1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2)	127,140,004	88,551,897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六(23)	362,139,249	282,720,643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63,310	35,356
衍生金融负债	六(4)	134,296,983	73,387,551
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	六(24)	338,007,793	338,927,089
合同负债	六(6)	7,840,119	11,608,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5)	672,087,465	744,571,158
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	六(26)	6,800,818,028	6,367,255,231
应付职工薪酬	六(27)	51,529,450	51,363,845
应交税费	四(3)	16,150,369	10,041,599
借款	六(28)	60,479,053	59,541,967
已发行债务工具	六(29)	1,447,107,530	1,168,829,353
租赁负债		15,170,798	15,029,850
预计负债	六(30)	12,818,160	15,187,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7,548,233	7,633,884
其他负债		27,818,957	28,295,175
负债合计		<u>10,350,015,028</u>	<u>9,685,764,06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31)	139,000,000	139,000,000
资本公积	六(32)	50,723,325	45,848,544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15,463,686	4,771,953
盈余公积	六(34)	16,757,938	15,068,678
一般风险准备	六(35)	64,500,534	59,264,578
未分配利润	六(36)	<u>329,026,097</u>	<u>294,286,716</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471,580	558,240,469
少数股东权益		<u>623,743,720</u>	<u>592,777,351</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1,239,215,300</u>	<u>1,151,017,820</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1,589,230,328</u>	<u>10,836,781,88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款项	六(1)	2,194,460	3,606,311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六(5)	33,329,031	26,943,838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9)	353,476	327,978
金融投资	六(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25,459	3,446,214
长期股权投资	六(13)	282,827,179	280,405,900
固定资产	六(15)	366,363	400,795
使用权资产		177,299	354,598
无形资产		15,874	14,451
其他资产		22,300	20,270
资产总计		<u>322,811,441</u>	<u>315,520,355</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	六(24)	33,077,221	39,077,333
借款	六(28)	3,000,324	6,978,057
已发行债务工具	六(29)	40,562,627	31,056,940
租赁负债		182,801	360,0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352	3,243
其他负债		829,344	830,812
负债合计		<u>77,695,669</u>	<u>78,306,429</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31)	139,000,000	139,000,000
资本公积	六(32)	56,903,307	56,903,307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468,947	465,811
盈余公积	六(34)	16,757,938	15,068,678
未分配利润	六(36)	31,985,580	25,776,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45,115,772</u>	<u>237,213,926</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322,811,441</u>	<u>315,520,355</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7)	380,561,474	365,848,375
其中：非金融业营业收入		104,301,286	100,066,785
净利息收入		148,679,548	149,018,029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113,593	61,663,236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68,467,047	55,100,325
减：营业总成本	六(39)	266,457,004	265,481,029
其中：营业成本	六(38)	89,922,869	84,562,722
税金及附加		3,438,828	3,402,991
销售费用		1,592,561	1,746,765
管理费用		106,982,814	102,159,479
研发费用		1,726,810	1,973,844
财务费用	六(40)	2,456,417	1,467,887
其中：利息费用		2,894,690	2,909,784
利息收入		571,474	564,918
信用减值损失	六(41)	59,008,063	65,393,951
资产减值损失	六(42)	1,328,642	4,773,3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43)	70,839	859,097
投资收益	六(44)	1,534,683	1,793,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216,990	660,679
资产处置收益	六(45)	90,855	138,692
其他收益		682,748	806,81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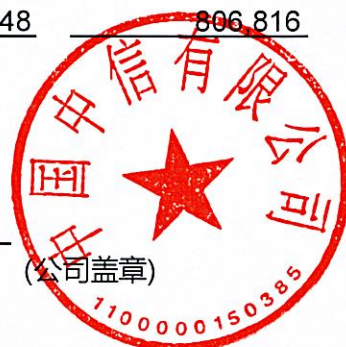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二、营业利润		116,483,595	103,965,771
加: 营业外收入		2,053,952	2,071,689
减: 营业外支出		<u>853,081</u>	<u>584,715</u>
三、利润总额	六(39)	117,684,466	105,452,745
减: 所得税费用	六(46)	<u>20,076,618</u>	<u>14,514,525</u>
四、净利润		97,607,848	90,938,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41,514	44,969,448
少数股东损益		<u>46,766,334</u>	<u>45,968,77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7)	14,502,518	7,267,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0,508,705	4,482,43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8,276	874,77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79,878	3,176,689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89,615	(270,793)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863)	(541)
5.自用房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58,472	3,994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1,594,851	874,762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6,476	(176,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3,993,813	2,784,81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110,366	98,205,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350,219	49,451,8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60,147	48,753,58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37)	19,494,472	14,870,158
其中：净利息收入		1,887	113,556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34	4,117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19,488,451	14,752,485
减：营业总成本		2,567,463	2,985,003
其中：税金及附加		3,176	227,649
管理费用		1,069,184	1,050,667
研发费用		34,690	-
财务费用	六(40)	1,485,911	1,741,134
其中：利息费用		1,533,605	1,768,002
利息收入		48,727	49,009
信用减值损失		(25,498)	(34,447)
加：资产处置损益		99	(274)
二、营业利润		16,927,108	11,884,881
加：营业外收入		7,019	19,019
减：营业外支出		1,419	1,871
三、利润总额		16,932,708	11,902,029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40,109	(142,257)
四、净利润		16,892,599	12,044,2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7)	3,136	(97,90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3,136	(97,90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95,735	11,946,37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252,832	99,011,55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7,714,872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8,012,514	-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360,114,313	285,433,46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29,839,961	8,707,37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52,670,4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5,305,15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2,848,602
收取利息、手续费和佣金的现金		415,440,304	417,879,9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45,599,047
金融投资净减少额		2,391,269	-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92,820	4,63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78,454,371	4,460,2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6,384	1,279,8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12,473	41,219,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942,113	1,304,419,65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46,802)	(81,102,671)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60,311,178)	(377,447,20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48,593,000)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	(1,119,1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209,525,52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24,277,929)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10,055,34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68,850,83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5,187,352)	(88,488,084)
金融投资净增加额		-	(163,737,23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1,211,196)	(11,382,348)
支付利息、手续费和佣金的现金		(148,125,504)	(160,299,7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336,605)	(68,526,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52,353)	(48,993,2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15,995)	(132,157,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17,964,088)</u>	<u>(1,342,779,843)</u>

六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a) (9,021,975) (38,360,18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金融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1,599,477	2,808,227,0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46,387	4,503,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5,197	302,192
处置联营和合营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69,493	181,8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695	986,6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869,899,249</u>	<u>2,814,201,73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31,384)	(17,438,033)
金融投资支付的现金		(3,947,415,315)	(2,815,650,299)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82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411,186)
取得联营和合营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7,750)	(49,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5,062)	(629,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974,309,511)</u>	<u>(2,834,178,359)</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4,410,262)</u>	<u>(19,976,629)</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083	125,773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083	125,77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420,436	132,388,393
发行债务工具收到的现金		1,805,852,885	1,340,776,847
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4,000,000	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508	202,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365,912	1,476,493,240
偿还借款及债务工具支付的现金		(1,665,837,974)	(1,424,118,58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支付的金额		(4,821,267)	(4,846,6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10,286)	(63,851,32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权益的股利)		(22,106,885)	(20,238,600)
与少数股东权益的交易		(1,292,982)	(1,706,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19,934)	(4,494,213)
(其中: 偿还永续债)		(39,993,177)	(3,516,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382,443)	(1,499,017,551)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983,469	(22,524,311)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693,809</u>	<u>3,727,070</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六(48)(b)	101,245,041	(77,134,05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b)	<u>574,735,312</u>	<u>651,869,37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c)	<u>675,980,353</u>	<u>574,735,31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和佣金的现金		57,479	180,0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26,395	17,139,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3,874	17,319,497
支付利息、手续费和佣金的现金		(482)	(8,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29)	(230,2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5,220)	(2,056,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731)	(2,295,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8)(a)	11,706,143	15,023,5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52,947	42,651,7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39	273,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10,786	42,925,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60,493)	(42,142,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711)	(6,160)
向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		-	(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6,204)	(42,848,209)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418)	77,00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华奚印

武张印文

军张印学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工具收到的现金		11,000,000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u>5,600,000</u>	<u>10,000,000</u>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6,600,000</u>	<u>20,000,000</u>
偿还借款及债务工具支付的现金		(11,074,000)	(22,014,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2,530)	(1,756,973)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9,500,000)
支付的与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86,915)</u>	<u>(194,245)</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7,783,445)</u>	<u>(33,465,218)</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183,445)</u>	<u>(13,465,218)</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3,300</u>	<u>11,557</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减少) / 增加额	六(48)(b)	(1,409,420)	1,646,93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b)	<u>3,601,433</u>	<u>1,954,50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48)(c)	<u>2,192,013</u>	<u>3,601,433</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000,000	45,848,544	4,771,953	15,088,678	59,284,578	294,286,716	558,240,469
2024 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50,841,514	50,841,514
其他综合收益	-	-	10,508,705	-	-	-	10,508,70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0,508,705	-	-	50,841,514	61,350,21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子公司转换公司债转增权益	-	3,890,558	-	-	-	-	3,890,558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866,944	-	-	-	-	866,944
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子公司偿还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1,689,260	-	(1,689,26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235,956	(5,235,956)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8,993,889)	(8,993,889)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	-	45,556	-	-	(45,556)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37,472	-	-	(137,472)	-
其他	-	117,279	-	-	-	-	117,27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000,000	50,723,325	15,463,686	16,757,938	64,500,534	329,026,097	623,742,77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139,000,000	38,577,993	205,088	13,864,249	55,492,872	273,368,815	520,509,017
2023 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净利润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4,482,435	-	-	-	4,482,43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4,482,435	-	-	-	4,482,435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所有者投入 / (减少) 资本		-	7,292,498	-	-	-	-	7,292,498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交易		-	-	-	-	-	-	-
子公司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子公司偿还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六(34)	-	-	-	1,204,429	-	(1,204,429)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5)	-	-	-	-	-	(3,771,706)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36)	-	-	-	-	-	-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投资		-	-	84,430	-	-	(84,43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00,933)	-	-	-	(85,609)	(186,542)
其他		-	78,986	-	-	-	-	78,9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000,000	45,848,544	4,771,953	15,068,678	59,264,578	294,286,716	558,249,46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592,777,351
								1,151,017,82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华昊印

武张印文

军张印学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9,000,000	56,903,307	465,811	15,068,678	25,776,130	237,213,926
2024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3,136	-	16,892,599	16,895,735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六(34)	-	-	-	1,689,260	(1,689,260)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36)	-	-	-	-	(8,993,889)	(8,993,889)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9,000,000	56,903,307	468,947	16,757,938	31,985,580	245,115,772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8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2页至第20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000,000	49,610,809	540,892	13,864,249	33,864,475	236,880,425
2023 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97,909)	-	12,044,286	11,946,377
所有者投入资本		-	7,292,498	-	-	-	7,292,498
提取盈余公积	六(34)	-	-	-	1,204,429	(1,204,42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36)	-	-	-	-	(18,905,374)	(18,905,37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2,828	-	(22,828)	-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000,000	56,903,307	465,811	15,068,678	25,776,130	237,213,926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 年 3 月 28 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22 页至第 20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原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和北京中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中企管理”)于2011年12月27日共同发起设立，并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100000000044124(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89-102层。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90亿元。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中信泰富”)是一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原通过子公司间接持股原中信泰富，持股比例为57.51%。于2014年5月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将其持有的原中信泰富股份划转至中信集团下属境外全资子公司。

2014年4月16日，中信集团、中企管理及原中信泰富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原中信泰富同意收购中信集团及中企管理持有的本公司全部实收资本(以下简称“收购”)，本次收购于2014年8月25日完成。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更名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原中信泰富更名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本公司成为中信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综合金融服务、先进智造、先进材料、新消费、新型城镇化等业务。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8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2) 进行了折算。

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c)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包括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被合并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外币报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上述原则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其他综合收益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自所有者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集团将使用用途受合同限制但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报。

(4) 存货

(a) 先进制造业、先进材料业

先进制造业、先进材料业类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成本法计算。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 (包括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存货时, 这些存货的账面价值作为成本在相关收入确认的期间内确认。存货减记至可变现净值时所减值的部分和所有存货损失都作为费用在减值或损失的发生期间内确认。存货减值的转回在转回发生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 新型城镇化

与新型城镇化项下房产开发活动相关的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两者中的较低者核算。成本和可变现净值按如下方法确定:

- 开发中房产

开发中房产的成本包括土地购买成本、开发总成本、材料与物资成本、工资及其他直接费用、恰当比例的间接成本, 以及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之和。可变现净值等于预估售价减去预估完工成本以及房产销售成本。

- 持有待售的已完工房产

对于本集团开发的已完工房产, 其成本是根据未售房地产开发总成本中分摊给该开发项目的成本确定的。可变现净值等于预估售价减去房产销售成本。

持有待售完工房产的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开发成本和使房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5)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时，本公司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3) 的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当本集团丧失对联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或对合营企业的共同控制时，视同本集团处置了对该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所有权益，产生的盈亏计入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剩余股权在丧失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权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该公允价值视为初始确认一项金融资产的成本。

(6)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屋和/或土地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经营租赁下持有的土地在满足投资性房地产定义时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投资性房地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列报，并每年进行复核。因公允价值变动或报废、处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率分别为：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厂房及建筑物	10 - 50 年	5%
机器设备	3 - 26 年	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运输工具	3 - 10 年	0 - 15%
其他	3 - 10 年	0 - 1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8)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相应的负债。

合同可能同时包含租赁组成部分和非租赁组成部分。本集团基于各租赁组成部分与非租赁组成部分的单独价格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a) 租赁负债

租赁产生的资产和负债在现值基础上进行初始计量。租赁负债包括下列租赁付款额的净现值：

- 固定付款额 (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应收的租赁激励；
- 基于指数或比率确定的可变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进行初始计量；
- 本集团根据余值担保预计应付的金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以及
-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选择权的情况下终止租赁的罚款金额。

当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租赁付款额也纳入负债的计量中。

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本集团的租赁内含利率通常无法直接确定，在此情况下，应采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而必须支付的利率。

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团应：

- 在可能的情况下，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资为起点，并进行调整以反映融资条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资后的变化
- 对于近期末获得第三方融资的本集团持有的租赁，采用以无风险利率为起点的累加法，并按照租赁的信用风险进行调整；并
- 针对租赁做出特定调整，如租赁期、国家、货币及抵押。

本集团未来可能会面临基于指数或比率确定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增加的风险，这部分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纳入租赁负债。当基于指数或比率对租赁付款额进行调整时，租赁负债应予以重估并调整使用权资产。

每笔租赁付款额均在相应负债与财务费用之间分摊。财务费用在租赁期限内计入损益，以使各期负债余额产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

(b)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其中成本包括以下项目：

- 租赁负债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收到的租赁激励；
- 任何初始直接费用；以及
- 复原成本。

使用权资产一般在资产的使用寿命与租赁期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如本集团合理确定会行使购买权，则在标的资产的使用寿命期间内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付款额按照直线法在损益中确认为费用。短期租赁是指租赁期限为 12 个月或不足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包括 IT 设备等。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收到的经营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为获取经营租赁所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标的资产的账面金额，并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相同的基础确认为费用。租赁资产按其性质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以摊余成本法计量。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无需因采用新租赁准则，而对持有的资产的会计处理做出任何调整。

(9) 无形资产

本集团购入的无形资产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 (在预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情况下) 和减值损失 (如有) 入账。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进行摊销，并在资产的预期使用期限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主要无形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如下：

- 土地使用权	预计使用年限 10 - 70 年
- 采矿资产	按产储量法估计的使用年限
- 特许经营权	按授权的年限
- 软件	按估计的使用年限

本集团每年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果无形资产的预期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则不进行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以确定实际情况是否能够继续支持该资产使用期限为不确定的认定。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从变更之日起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10) 商誉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 (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商誉计提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1)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 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 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一)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二)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三)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1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类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类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一）、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二）、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应收租赁款、合同资产、贷款承担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阶段一，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阶段二，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阶段三，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阶段一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阶段三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自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亦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进行证券化，一般是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将在转让中获得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确认为新的金融资产。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保留原金融资产，从第三方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的基础资产，如果本集团放弃了对该基础资产控制权，本集团对其实现终止确认；否则应当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iv) 金融资产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值，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值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 (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 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所有者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

(d) 已发出的财务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于签发时确认为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者中的较高者计量：

-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的金额；
- 初始确认金额减去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原则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若适用)。

财务担保的公允价值是基于债务工具规定的合同价款与不提供担保时需支付价款之间的现金流量差额的现值，或应向履行义务的第三方支付金额予以确定。

若担保是为联营和合营企业的贷款或其他应付款无偿提供的，则该等担保的公允价值应作为资本投入进行会计处理并计入投资成本。

(e) 公允价值计量原则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原则参考附注三(14)。

(f) 抵销

如本集团拥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并且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g)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对于主合同是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本集团对其整体进行分类和计量。对于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确认方法取决于该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项目的性质。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 (如有) 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4) 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在现行市场条件下，市场参与者于计量日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如退出价格)；不管该价格是否可直接通过观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术获得。

对于既无公开可得的最新的交易价格也无股票交易所的公开市场报价，或是没有经纪商报价的非交易所交易的金融工具或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已经在实际市场交易中证明能够提供可靠估计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使用折现现金流技术时，预期未来现金流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确定，折现率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相关政府债券收益率曲线，加上适当的信用利差调整确定。在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值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数据确定。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工会及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境内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依据国家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为境外子公司建立了设定提存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

(c)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是本集团为中国内地合资格员工设立的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对属于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属于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d)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6) 所得税

本年度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税基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而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然而，属于来自在交易（不包括企业合并）中对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会导致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对于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本集团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对于本集团可以控制转回时间的与子公司投资有关的时间性差异、而有关时间性差异可能不会在未来转回，则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如果有关时间性差异将在未来转回，则确认递延所得税。

跨境利润分配形成的代扣代缴税，只有在本集团有意图进行利润分配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投资性房地产重估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是基于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将通过销售实现，并按销售实现期间所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确认。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17)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a) 企业合并形成的或有负债

企业合并形成的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构成现时义务的，如果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应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初始确认后，或有负债按以下两者中的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初始确认金额减累计摊销 (如适用)；(b) 按附注三(17)(b) 确定的金额。企业合并形成的或有负债，在购买日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或者不构成现时义务的，按附注三(17)(b) 的有关规定披露。

(b) 其他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本集团须就过往事件承担法律或推定责任，履行该义务很有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便会确认预计负债。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如果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可能性较低，或无法对有关数额作出可靠估计，则会将该责任披露为或有负债，除非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极小。一项潜在义务最终是否转变为现时义务，由某些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在这种情况下，潜在义务应作为或有负债披露，除非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可能性极小。

(18)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来自客户的收入、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

(a) 来自客户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收入。如果商品及服务的控制权在一段时间内转移，本集团按在整个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进行收入确认。

本集团针对控制权已转移的商品和已提供的服务而确认收入的金额，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款项，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履行的义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销售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与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或其他资产。

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i)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于商品移交至客户并由客户确认接收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的，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购买商品后在特定时间内有权退货的，本集团根据销售产品的历史经验和资料，按照期望值法确定预计销售退回的金额，并抵减销售收入。本集团将预期因销售退回而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产品于销售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产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后的余额，确认为其他资产。

本集团为特定商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若产品质量保证的期限和条款是按照与特定商品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而提供，而本集团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的，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ii) 提供服务收入

- 建造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建造服务，根据已完成工程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 其他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其他服务根据特定服务的履约形式在一段时间内或服务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在一段时间内按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的，相关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相关政策参见附注三(12) 金融工具。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 (如提前还款权、类似期权等) 的所有合同条款 (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

(c)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相关政策详见附注三(18)(a)(ii)。本集团将由于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而收取的初始费收入或承诺费收入进行递延，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相关政策参见附注三(12)；如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或预计后续不会发放贷款时，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0)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1)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将借款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2) 套期

本集团于交易开始时就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及执行多项套期交易策略作档案纪录，并在此基础上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自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条件或风险管理目标之日起，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终止运用套期会计。终止运用套期会计的情形包括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等。

(a)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等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公允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其中，影响其他综合收益的情形，仅限于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权益工具投资 (或其组成部分) 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权益工具投资 (或其组成部分) 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整体或其组成部分相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损益。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属于上述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权益中的已累计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的期间再确认为损益。当预期交易不会发生时，已确认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重分类至损益。

(c)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本集团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按照类似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处理进行核算。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的套期有效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损益。当境外经营被处置时，已确认在权益中的累计利得和损失作为处置利得或损失的一部分计入损益。

(d) 套期有效性测试

为符合使用套期会计核算的条件，本集团于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及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23)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在确定业务分部时，结合企业内部管理要求，并考虑下列因素。如果两个或多个业务分部具有相近的长期财务业绩，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业务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会计估计和判断是根据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 (包括在当时情况下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 进行持续评估的。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相关会计估计可能与未来实际情况存在差异。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b)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六(50)(a)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技术。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情景数量和权重；及
- 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资产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一个组合。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六(50)(a)。

(c)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历史经验作为估计的基础。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假设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d)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和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及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等资产进行测试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 (或资产组) 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 (或资产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 (或资产组) 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在用价值时，需要对该资产 (或资产组) 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e)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使用权资产在资产的使用寿命与租赁期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f)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估值技术包括折现现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假设及输入变量包括无风险利率、指标利率、信用点差和汇率等。当使用折现现金流模型时，现金流量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而折现率是资产负债表日在市场上拥有相似条款及条件的金融工具的当前利率。当使用其他定价模型时，输入参数是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当可观察市场数据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假设的变更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g) 所得税

本集团审慎评估各项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本集团各类交易最终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实际最终税务影响与原账面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的，本集团将在确定最终税务影响时调整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有在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才能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未来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的可能性。未来实际能够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可能与管理层的判断存在差异。

(h)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承担的负债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初始确认。取得的资产/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基于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方法和技术专长，并运用判断和假设得出的评估价值确定。评估资产和负债所用的判断和假设及其使用寿命的假设对本合并财务报表均有影响。

(i)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贷款转让、资产证券化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在确定转让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在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主体将金融资产进行转让，需要分析本集团与该结构化主体的交易实质，以决定该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被合并。合并的判断决定终止确认分析是在合并结构化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金融资产转让合同现金流的权利和义务，判断确定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收到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是否已转移；或现金流是否满足“过手”的要求，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最终收款人；
- 通过运用合理的模型测算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来确定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是否满足。在确定模型中使用的参数、采用的假设、估计的转让前后的现金流、以当前市场利率为基准的折现率、可变因素和不同情景权重分配，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评估和判断；
- 在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情况下，本集团通过分析是否对转让的金融资产保留了控制权以及对该金融资产是否构成继续涉入来判断该金融资产转让是否能够终止确认。

(j) 控制与合并

本集团对评估自身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作出重大判断。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

- 结合交易结构，判断本集团的合同权利和义务，分析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
- 对来自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执行了独立分析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收取的手续费收入和资产管理费收入、超额收益的留存、以及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提供流动性及其他支持等；
- 通过分析本集团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评估本集团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

本集团对下属若干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低于 50%，在判断本集团是否实质上控制该等子公司时，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例如本集团持有表决权的相对比例，其他投资人的分散程度，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的关系，过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本集团与被投资方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本集团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本集团是否掌握了诸如专利权、商标等对被投资方而言至关重要的资产，本集团及其他投资方享有的各项权利是否为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等。在判断对各相关子公司是否存在实质控制时，本集团将根据具体情况考虑各自所适用的判断因素，并进行持续评估。

(2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及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 [2024] 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的 6 - 13%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采用简易计税方法的，按照应税收入的 3%或 5%征收率计算应缴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 (2023 年：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23 年：25%)。

除享受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本集团其余各境内子公司本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3 年：25%)。

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适用税率缴纳所得税。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7,973,758	4,772,331
未交增值税	5,717,144	3,699,686
其他	2,459,467	1,569,582
	<u>16,150,369</u>	<u>10,041,599</u>

五 子公司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 直接和间接 持股比例
				(千元)	币种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金控”)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金融服务	33,800,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银行业	54,397,014	人民币	66.7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证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证券业	14,820,547	人民币	19.84%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信托业	11,276,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 财务”)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金融服务	6,611,6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消费金融	700,000	人民币	70.00%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资源”) (注释(a))	百慕大	香港	资源能源业	392,886	港币	59.50%
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能源业	85,882	澳元	100.00%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中信重工”)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制造业	4,579,553	人民币	64.38%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工程承包	6,637,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地产开发	13,680,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地产开发	2,447,812	人民币	100.00%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不动产管理	800,000	人民币	100.00%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不动产管理	27,4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基础设施及养老	2,600,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节能环保	8,020,000	人民币	100.00%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通用航空	1,000,000	人民币	51.03%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投资控股	1,328,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亚洲卫星控股有限公司 (注释(b))	英属维珍群岛	香港	信息产业	100,000	美元	100.00%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出版业	190,152	人民币	73.50%
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服务业	585,000	人民币	100.00%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制造业	1,971,343	人民币	42.11%

注释：

- (a) 中信资源由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和 Keentech Group Limited 直接持股。
- (b) 中信亚洲卫星控股有限公司由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直接持股。
- (c) 本集团持有中信证券 19.84%的股权，由于董事会过半由本集团提名，综合其他相关因素，本集团将中信证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d) 本集团对上述子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与本集团对其的直接和间接表决权比例不存在重大差异。

(2) 重要的少数股东权益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权益的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2024 年	2024 年	2024 年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 的股利	12 月 31 日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中信银行	33.22%	23,673,397	13,864,319	346,819,788
中信证券	80.16%	18,283,443	9,887,440	246,717,022
中信资源	40.50%	243,045	196,443	3,403,962
中信重工	35.62%	114,112	131,187	3,416,143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 持股比例	2023 年	2023 年	2023 年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 的股利	12 月 31 日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中信银行	34.65%	24,266,976	7,831,539	265,970,478
中信证券	80.76%	16,745,112	6,352,025	222,474,467
中信资源	40.50%	261,619	171,938	2,920,894
中信重工	32.73%	135,735	16,191	2,844,727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

	中信银行		中信重工		中信资源		中信证券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上市地	香港、上海		上海		香港		香港、上海	
总资产	9,532,721,729	9,052,483,735	19,677,485	18,351,165	11,735,838	10,534,256	1,713,361,389	1,456,210,828
总负债	(8,725,356,888)	(8,317,809,703)	(10,439,144)	(10,113,472)	(4,130,203)	(3,428,201)	(1,414,713,387)	(1,181,982,725)
营业收入	213,646,915	205,896,273	8,034,068	9,556,531	8,656,208	3,445,123	63,789,216	60,067,993
净利润	69,468,672	68,061,910	355,247	393,780	553,542	557,290	22,428,726	20,699,646
综合收益总额	82,382,340	73,636,252	310,425	419,116	338,856	498,711	22,589,426	21,454,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1,031,842)	(917,154)	815,745	1,199,972	802,698	1,039,773	172,563,004	(40,836,960)

六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现金及存放款项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现金	5,193,430	4,496,602
银行存款	357,795,265	282,023,60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a))		
- 法定存款准备金 (注释(b))	323,522,958	357,686,103
- 超额存款准备金 (注释(c))	6,833,188	52,472,703
- 财政性存款 (注释(d))	3,698,697	355,737
- 外汇风险准备金 (注释(e))	4,178,098	2,925,7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u>131,629,700</u>	<u>84,426,832</u>
	832,851,336	784,387,378
应计利息	<u>1,482,354</u>	<u>1,941,299</u>
	834,333,690	786,328,677
减：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u>(57,484)</u>	<u>(56,511)</u>
	<u><u>834,276,206</u></u>	<u><u>786,272,166</u></u>

注释：

- (a) 余额为中信银行及中信财务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款项。
- (b) 中信银行和中信财务向中国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银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中信银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 6% (2023 年 12 月 31 日：7%) 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境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 6% (2023 年 12 月 31 日：7%) 计算。中信银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4%)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中信银行中国内地子公司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3 年 12 月 31 日：5%)。

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除外币存款准备金外，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均计付利息。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财务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中信财务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 5% (2023 年 12 月 31 日：5%) 计算。中信财务亦需按中信财务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外币存款的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4%)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 (c)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d)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且不计付利息 (当地人民银行另有规定的除外)。
- (e)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中信银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相关通知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对所适用期间的远期售汇按上月签约的 20% 计提，冻结期为 1 年，不计付利息。
- (f) 除法定存款准备金、财政性存款和外汇风险准备金外，存款中也包括一部分使用受限资金。此受限资金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103.9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7.13 亿元)，主要为质押存款、保证金及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148,336	3,574,308
其他货币资金 (注释(a))	<u>43,677</u>	<u>27,125</u>
	2,192,013	3,601,433
应计利息	<u>2,447</u>	<u>4,878</u>
	<u><u>2,194,460</u></u>	<u><u>3,606,311</u></u>

注释:

(a) 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存放于证券公司交易账户中的货币资金。

2 结算备付金

本集团

(a)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备付金	49,163,883	33,112,291
公司备付金	<u>12,445,005</u>	<u>12,887,307</u>
	<u><u>61,608,888</u></u>	<u><u>45,999,598</u></u>

(b) 按币种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42,094,514	1.00	42,094,514
美元	136,315	7.19	979,885
港币	576,327	0.93	533,702
其他货币			1,605,801
			45,213,902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3,949,981	1.00	3,949,981
客户备付金合计			49,163,883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12,060,726	1.00	12,060,726
美元	2,917	7.19	20,966
港币	310,682	0.93	287,704
其他货币			75,609
公司备付金合计			12,445,005
			61,608,88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29,537,235	1.00	29,537,235
美元	150,897	7.08	1,068,758
港币	619,969	0.91	561,829
其他货币			<u>111,792</u>
			31,279,614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832,677	1.00	<u>1,832,677</u>
客户备付金合计			<u>33,112,291</u>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12,533,222	1.00	12,533,222
美元	2,824	7.08	19,998
港币	261,492	0.91	236,969
其他货币			<u>97,118</u>
公司备付金合计			<u>12,887,307</u>
			<u>45,999,598</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业金融机构 (注释(a))	133,785,353	88,447,278
非银行金融机构	<u>269,971,224</u>	<u>148,150,000</u>
	403,756,577	236,597,278
应计利息	<u>1,229,569</u>	<u>1,287,586</u>
	404,986,146	237,884,864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u>(184,872)</u>	<u>(143,014)</u>
	<u><u>404,801,274</u></u>	<u><u>237,741,850</u></u>

- (a) 本集团与金融机构之间的租出黄金计入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租出黄金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227.89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3.20 亿元)。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部分金融业子公司作为中间机构为其客户提供衍生产品，例如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这些金融衍生品是由这些子公司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背对背交易，以确保风险始终保持在一个可接受范围内。同时，这些子公司也使用金融衍生品来进行自营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除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以外，其他衍生金融工具被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于交易目的的衍生产品，以及用于风险管理目的但未满足套期会计确认条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部分非金融业子公司通过远期和掉期合同来对冲其在外汇交易、商品价格和利率等风险上的波动。

下表及其注释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名义金额和相应公允价值分析。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并不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

本集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9,789,081	397,872	28,939	5,216,032	167,717	-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 其他衍生工具	94,489	82,652	11,837	45,942	45,942	-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7,512,930,976	39,394,357	41,275,160	6,881,222,952	24,521,294	24,057,916
- 货币衍生工具	5,157,401,266	72,795,383	64,832,563	3,421,667,254	31,857,713	29,082,115
- 权益衍生工具	541,205,332	17,201,066	19,953,532	681,453,912	18,336,780	16,412,90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168,706,040	1,080,652	4,157,001	79,567,286	621,274	1,278,732
- 信用衍生工具	18,194,616	22,345	66,875	14,166,896	36,643	47,127
- 其他衍生工具	710,640,263	3,196,904	3,971,076	767,513,853	1,437,105	2,508,756
	<u>14,118,962,063</u>	<u>134,171,231</u>	<u>134,296,983</u>	<u>11,850,854,127</u>	<u>77,024,468</u>	<u>73,387,551</u>

(a)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3 个月以内到期	4,582,553,294	3,984,711,784
3 个月至 1 年到期	6,030,574,844	4,605,128,957
1 年至 5 年到期	3,263,278,476	3,025,714,562
5 年以上到期	<u>242,555,449</u>	<u>235,298,824</u>
	<u><u>14,118,962,063</u></u>	<u><u>11,850,854,127</u></u>

(b)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仅与中信银行持有的衍生金融产品有关。中信银行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金融监管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包括代客交易。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为人民币 243.07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2.25 亿元）。

5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注释 (a)、(b) 和 (d))	2,643,685	2,461,726
应收账款 (注释 (b)、(c))	48,644,722	48,427,523
预付款项 (注释 (e))	13,596,127	12,197,408
其他应收款 (注释 (f))	127,462,738	107,147,731
应收股利	126,841	148,290
应收代理商	28,128,328	24,488,205
长期应收款 (注释 (g))	<u>26,508,106</u>	<u>24,891,357</u>
	247,110,547	219,762,240
减：坏账准备 (附注六(19))	<u>(24,267,445)</u>	<u>(19,981,025)</u>
	<u><u>222,843,102</u></u>	<u><u>199,781,215</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款项	22,259,400	21,916,768
长期应收款	2,983,367	2,919,514
其他应收款	2,888,205	2,815,897
预付款项	686,985	630,321
应收股利	<u>6,374,934</u>	<u>485,306</u>
	35,192,891	28,767,806
减：坏账准备	<u>(1,863,860)</u>	<u>(1,823,968)</u>
	<u><u>33,329,031</u></u>	<u><u>26,943,838</u></u>

(a) 应收票据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551,250	2,359,010
商业承兑汇票	<u>92,435</u>	<u>102,716</u>
	<u><u>2,643,685</u></u>	<u><u>2,461,726</u></u>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逾期分析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按照逾期信息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即期	7%	26,893,962	(1,832,712)
逾期 3 个月内	8%	954,320	(74,372)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7%	4,143,781	(305,881)
逾期 1 年以上	43%	<u>18,517,752</u>	<u>(7,930,885)</u>
		<u><u>50,509,815</u></u>	<u><u>(10,143,850)</u></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即期	4%	27,073,653	(1,049,943)
逾期 3 个月内	9%	3,702,963	(350,691)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7%	2,592,507	(191,963)
逾期 1 年以上	59%	<u>15,693,466</u>	<u>(9,213,931)</u>
		<u><u>49,062,589</u></u>	<u><u>(10,806,528)</u></u>

注释：

各经营单位均具备明确的信贷政策，有关政策乃针对各相关业务环境及市场惯例而制定。

(c)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i) 账龄分析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的账龄按发票日期分析如下：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206,277	26,287,913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5,862,304	4,997,247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4,086,168	3,386,657
3 年以上	<u>15,489,973</u>	<u>13,755,706</u>
	48,644,722	48,427,523
减：坏账准备	<u>(10,143,601)</u>	<u>(10,806,042)</u>
	<u><u>38,501,121</u></u>	<u><u>37,621,481</u></u>

(ii)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应收关联公司	3,656,201	3,835,330
其他客户	<u>44,988,521</u>	<u>44,592,193</u>
	48,644,722	48,427,523
减：坏账准备	<u>(10,143,601)</u>	<u>(10,806,042)</u>
	<u><u>38,501,121</u></u>	<u><u>37,621,481</u></u>

(iii)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10,806,042	9,454,008
本年(转回) / 计提	(540,887)	1,267,667
本年核销及转销	(141,280)	(22,818)
处置子公司	(461)	-
汇率变动及其他	20,187	107,185
	<u>10,143,601</u>	<u>10,806,042</u>
年末余额	<u>10,143,601</u>	<u>10,806,042</u>

(d)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9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27 亿元)。

(e)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71,525	10,219,21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397,958	274,88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25,409	832,273
3 年以上	901,235	871,043
	<u>13,596,127</u>	<u>12,197,408</u>
减：坏账准备 (附注六(19))	<u>(121,885)</u>	<u>(96,011)</u>
	<u>13,474,242</u>	<u>12,101,397</u>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预付关联公司	1,366,950	1,477,480
其他客户	<u>12,229,177</u>	<u>10,719,928</u>
	13,596,127	12,197,408
减：坏账准备	<u>(121,885)</u>	<u>(96,011)</u>
	<u><u>13,474,242</u></u>	<u><u>12,101,397</u></u>

(f)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应收关联公司	21,879,025	22,368,467
其他客户	<u>105,583,713</u>	<u>84,779,264</u>
	127,462,738	107,147,731
减：坏账准备	<u>(12,062,979)</u>	<u>(7,322,594)</u>
	<u><u>115,399,759</u></u>	<u><u>99,825,137</u></u>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7,322,594	5,513,953
本年计提	4,693,937	1,727,282
本年转销	(109,310)	(4,421)
汇率变动及其他	<u>155,758</u>	<u>85,780</u>
年末余额	<u><u>12,062,979</u></u>	<u><u>7,322,594</u></u>

- (g)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应收 PPP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项目款及土地一级开发款等。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9.39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56 亿元)。

6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集团已根据客户合同确认了如下资产和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22,332,086	24,201,180
减：损失准备 (注释(a)，附注六(19))	<u>(247,985)</u>	<u>(194,295)</u>
合同资产净额	<u><u>22,084,101</u></u>	<u><u>24,006,885</u></u>
预收客户合同款项	<u>7,840,119</u>	<u>11,608,191</u>
合同负债合计	<u><u>7,840,119</u></u>	<u><u>11,608,191</u></u>

(a) 按合同资产损失准备评估方式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预期信用损失率</u>	<u>账面余额</u>	<u>损失准备</u>
合同资产损失准备	1.11%	<u>22,332,086</u>	<u>(247,985)</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预期信用损失率</u>	<u>账面余额</u>	<u>损失准备</u>
合同资产损失准备	0.80%	<u>24,201,180</u>	<u>(194,295)</u>

(b) 年初合同负债余额中已于本年度转入主营业务收入

	<u>2024 年</u>	<u>2023 年</u>
客户合同收入	<u>7,710,310</u>	<u>12,811,050</u>

(c) 尚未履约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约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为人民币 514.77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6.11 亿元)。本集团预计人民币 215.23 亿元将于一年内确认收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8.46 亿元)，人民币 299.54 亿元将于一年后确认收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7.65 亿元)。

7 存货

(a) 本集团存货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汇率变动 及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118,094	23,444,964	(25,328,341)	1,266	3,235,983
在产品	4,316,916	34,800,800	(35,489,107)	(197)	3,628,412
库存商品	9,569,910	224,185,159	(221,553,857)	(1,609)	12,199,603
房地产存货	32,972,364	4,327,826	(9,608,884)	-	27,691,306
其他	2,541,011	5,478,462	(6,187,962)	-	1,831,511
	54,518,295	292,237,211	(298,168,151)	(540)	48,586,815
存货跌价准备 (附注六(19))	(4,259,788)	(1,140,076)	703,602	(28,785)	(4,725,047)
	<u>50,258,507</u>	<u>291,097,135</u>	<u>(297,464,549)</u>	<u>(29,325)</u>	<u>43,861,768</u>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汇率变动 及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310,997	30,466,077	(30,701,894)	42,914	5,118,094
在产品	4,706,797	77,062,228	(77,471,008)	18,899	4,316,916
库存商品	9,116,884	102,662,936	(102,225,432)	15,522	9,569,910
房地产存货	27,000,267	15,940,254	(9,968,157)	-	32,972,364
其他	2,265,595	6,809,661	(6,538,990)	4,745	2,541,011
	48,400,540	232,941,156	(226,905,481)	82,080	54,518,295
存货跌价准备 (附注六(19))	(966,886)	(3,463,330)	180,008	(9,580)	(4,259,788)
	<u>47,433,654</u>	<u>229,477,826</u>	<u>(226,725,473)</u>	<u>72,500</u>	<u>50,258,50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存货中，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一年后收回的金额为人民币 268.7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5.87 亿元)。

(b) 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4 年		本年减少		汇率变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转回	转销	及其他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31,352	20,787	(95,405)	(865)	28,785	84,654
在产品	78,174	37,615	(34,098)	(11,820)	-	69,871
库存商品	616,489	267,352	(92,028)	(358,063)	-	433,750
房地产存货	3,386,523	766,731	-	(110,370)	-	4,042,884
其他	47,250	47,591	(752)	(201)	-	93,888
	<u>4,259,788</u>	<u>1,140,076</u>	<u>(222,283)</u>	<u>(481,319)</u>	<u>28,785</u>	<u>4,725,047</u>
			本年减少			
	2023 年		转回	转销	汇率变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及其他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00,717	27,057	(2,622)	(3,322)	9,522	131,352
在产品	15,575	90,079	-	(27,480)	-	78,174
库存商品	550,373	121,898	(54,586)	(1,209)	13	616,489
房地产存货	255,577	3,204,665	-	(73,719)	-	3,386,523
其他	44,644	19,631	(10,563)	(6,507)	45	47,250
	<u>966,886</u>	<u>3,463,330</u>	<u>(67,771)</u>	<u>(112,237)</u>	<u>9,580</u>	<u>4,259,788</u>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39,583,699	122,553,934
股票	41,295,652	35,507,172
其他	<u>3,004,154</u>	<u>6,000,899</u>
	183,883,505	164,062,005
应计利息	<u>111,931</u>	<u>150,367</u>
	183,995,436	164,212,372
减：减值准备	<u>(4,166,708)</u>	<u>770,597</u>
	<u><u>179,828,728</u></u>	<u><u>164,982,969</u></u>

9 发放贷款及垫款

(a) 按发放贷款及垫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2,784,787,164	2,599,421,349
- 贴现贷款	2,182,223	1,783,732
- 应收租赁安排款	49,579,578	46,818,414
	<u>2,836,548,965</u>	<u>2,648,023,495</u>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住房抵押	1,067,338,562	1,003,320,305
- 信用卡	488,716,316	521,260,046
- 经营贷款	488,898,049	459,112,521
- 消费贷款	321,324,330	309,255,848
- 应收租赁安排款	6,150,813	1,591,329
	<u>2,372,428,070</u>	<u>2,294,540,049</u>
	5,208,977,035	4,942,563,544
应计利息	<u>21,947,504</u>	<u>20,225,643</u>
	5,230,924,539	4,962,789,187
减：贷款损失准备 (附注六(19))	<u>(146,293,966)</u>	<u>(139,954,186)</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u>5,084,630,573</u>	<u>4,822,835,00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11,243,059	5,557,881
个人贷款及垫款		
- 应收租赁安排款	369,47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1,612,538	5,557,8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76,031,942	58,162,854
- 贴现贷款	447,152,551	515,035,9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523,184,493	573,198,849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619,427,604	5,401,591,7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损失准备(附注六(19))	(549,259)	(655,549)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576,151	576,151
应计利息	-	-
	576,151	576,1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222,675)	(248,173)
	353,476	327,978

(b)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总额	5,020,102,208	115,693,892	73,180,935	5,208,977,035
应计利息	15,906,390	5,086,717	954,397	21,947,504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826,566)	(29,547,204)	(53,920,196)	(146,293,9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4,973,182,032	91,233,405	20,215,136	5,084,630,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522,567,494	459,864	157,135	523,184,493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合计	5,495,749,526	91,693,269	20,372,271	5,607,815,0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损失准备	(545,473)	(717)	(3,069)	(549,2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总额	4,774,962,013	96,221,835	71,379,696	4,942,563,544
应计利息	19,157,008	411,297	657,338	20,225,643
减：贷款损失准备	(64,543,398)	(27,216,525)	(48,194,263)	(139,954,1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4,729,575,623	69,416,607	23,842,771	4,822,835,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572,742,479	344,634	111,736	573,198,849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合计	5,302,318,102	69,761,241	23,954,507	5,396,033,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				
损失准备	(585,804)	(112)	(69,633)	(655,549)

注释：

阶段三贷款为已发生信用损失的贷款及垫款，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有抵质押物涵盖	34,280,114	34,987,668
无抵质押物涵盖	39,057,956	37,161,102
已信用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73,338,070	72,148,770
损失准备	(53,923,265)	(48,263,89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类贷款所对应抵质押物公允价值覆盖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 332.33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0.94 亿元)。

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现时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评估价值在内的估值情况确定。

(c)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9,714,449	13,406,956	2,174,313	3,524,746	48,820,464
保证贷款	7,609,936	3,683,277	2,899,320	2,677,691	16,870,22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2,845,695	10,964,956	9,215,611	2,071,424	35,097,686
- 质押贷款	3,220,472	1,570,401	1,715,834	136,541	6,643,248
	<u>53,390,552</u>	<u>29,625,590</u>	<u>16,005,078</u>	<u>8,410,402</u>	<u>107,431,622</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0,105,168	11,921,744	2,090,709	246,064	34,363,685
保证贷款	1,557,771	4,243,272	2,600,428	1,017,599	9,419,070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5,564,454	12,520,278	10,617,617	1,053,248	39,755,597
- 质押贷款	3,789,739	1,083,778	2,386,655	137,022	7,397,194
	<u>41,017,132</u>	<u>29,769,072</u>	<u>17,695,409</u>	<u>2,453,933</u>	<u>90,935,546</u>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或以上的贷款。

10 融出资金

本集团

(a) 按交易对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个人	99,724,471	79,496,426
机构	34,029,528	33,884,213
减：减值准备	<u>(2,281,345)</u>	<u>592,012</u>
	<u>131,472,654</u>	<u>113,972,651</u>
中国内地以外地区：		
减：减值准备	<u>6,871,842</u> <u>(12,834)</u>	<u>4,755,771</u> <u>17,308</u>
	<u>6,859,008</u>	<u>4,773,079</u>
	<u>138,331,662</u>	<u>118,745,730</u>

(b)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133,753,999	113,409,669
孖展融资	6,871,842	4,726,741
减：减值准备	<u>(2,294,179)</u>	<u>609,320</u>
	<u>138,331,662</u>	<u>118,745,730</u>

(c) 融资融券担保物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388,066,495	353,507,326
基金	12,100,698	31,157,004
资金	10,430,100	9,499,044
债券	<u>710,343</u>	<u>1,511,809</u>
	<u>411,307,636</u>	<u>395,675,183</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出资金业务强制平仓合约终止后客户尚未归还款项金额为人民币 5.73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3 亿元)。

11 金融投资

(a) 按产品类别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基金	512,504,045	546,451,529
债券投资	493,649,611	312,247,302
资金信托计划	10,339,765	11,431,55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75,593,386	99,971,730
股权	234,335,273	254,295,870
资产管理计划	11,230,095	12,706,333
理财产品	9,114,060	6,161,384
其他	44,612,043	37,744,511
	<u>1,391,378,278</u>	<u>1,281,010,217</u>
债权投资		
资产收益权投资	1,900,000	1,900,000
债券投资	919,459,066	869,968,735
资金信托计划	176,542,618	194,110,100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094,880	1,063,740
资产管理计划	20,162,301	22,907,858
其他	366,149	352,813
	<u>1,119,525,014</u>	<u>1,090,303,246</u>
应计利息	<u>12,727,411</u>	<u>12,623,272</u>
	1,132,252,425	1,102,926,518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u>(27,727,390)</u>	<u>(28,621,987)</u>
	<u>1,104,525,035</u>	<u>1,074,304,531</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债权投资 (注释(ii))		
债券投资	889,404,942	934,825,830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u>29,867,794</u>	<u>25,872,144</u>
	919,272,736	960,697,974
应计利息	<u>8,030,115</u>	<u>7,239,731</u>
	-----927,302,851	-----967,937,7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i))	<u>101,207,180</u>	<u>18,280,046</u>
	<u>3,524,413,344</u>	<u>3,341,532,499</u>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 投资减值准备	<u>(3,284,891)</u>	<u>(3,284,261)</u>

注释：

(i)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99,860,128	904,958,976	1,004,819,10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347,052	14,313,760	15,660,812
应计利息	-	8,030,115	8,030,115
账面价值	<u>101,207,180</u>	<u>927,302,851</u>	<u>1,028,510,031</u>
已计提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u>不适用</u>	<u>(3,284,891)</u>	<u>(3,284,89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 摊余成本	18,522,614	961,091,586	979,614,2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42,568)	(393,612)	(636,180)
应计利息	-	7,239,731	7,239,731
账面价值	<u>18,280,046</u>	<u>967,937,705</u>	<u>986,217,751</u>
已计提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u>不适用</u>	<u>(3,284,261)</u>	<u>(3,284,261)</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基金	843,918	970,688
资金信托计划	2,244,139	1,879,916
股权	<u>437,402</u>	<u>595,610</u>
	<u>3,525,459</u>	<u>3,446,214</u>

(b) 按发行机构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发行方：		
- 政府	1,587,426,510	1,526,497,336
- 政策性银行	41,628,418	75,991,70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456,955,427	1,350,664,972
- 企业实体	409,115,102	366,394,851
- 公共实体	<u>8,557,473</u>	<u>2,197,154</u>
	3,503,682,930	3,321,746,019
应计利息	<u>20,730,414</u>	<u>19,786,480</u>
	<u>3,524,413,344</u>	<u>3,341,532,499</u>
- 于香港上市	82,133,697	91,648,896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2,969,828,141	2,778,039,830
- 非上市	<u>451,721,092</u>	<u>452,057,293</u>
	3,503,682,930	3,321,746,019
应计利息	<u>20,730,414</u>	<u>19,786,480</u>
	<u><u>3,524,413,344</u></u>	<u><u>3,341,532,499</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方：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088,057	2,850,604
- 企业实体	<u>437,402</u>	<u>595,610</u>
	3,525,459	3,446,214
应计利息	<u>-</u>	<u>-</u>
	<u>3,525,459</u>	<u>3,446,214</u>
-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437,402	595,610
- 非上市	<u>3,088,057</u>	<u>2,850,604</u>
	3,525,459	3,446,214
应计利息	<u>-</u>	<u>-</u>
	<u><u>3,525,459</u></u>	<u><u>3,446,214</u></u>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c) 按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1,064,220,700	9,120,837	46,183,477	1,119,525,014
应计利息	11,374,862	1,289,779	62,770	12,727,411
减：减值准备	(2,388,064)	(1,088,773)	(24,250,553)	(27,727,390)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073,207,498	9,321,843	21,995,694	1,104,525,035
其他债权投资	918,481,243	124,997	666,496	919,272,736
应计利息	8,001,390	4,824	23,901	8,030,115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926,482,633	129,821	690,397	927,302,851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 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1,999,690,131	9,451,664	22,686,091	2,031,827,886
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2,050,996)	(23,510)	(1,210,385)	(3,284,89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1,035,008,978	6,080,833	49,213,435	1,090,303,246
应计利息	12,061,029	488,336	73,907	12,623,272
减：减值准备	(3,383,163)	(1,405,413)	(23,833,411)	(28,621,98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043,686,844	5,163,756	25,453,931	1,074,304,531
其他债权投资	959,103,730	664,389	929,855	960,697,974
应计利息	7,105,834	4,032	129,865	7,239,731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966,209,564	668,421	1,059,720	967,937,70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 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2,009,896,408	5,832,177	26,513,651	2,042,242,236
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2,221,010)	(233,852)	(829,399)	(3,284,261)

12 存出保证金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保证金	62,418,452	58,682,419
信用保证金	171,649	451,573
履约保证金	<u>5,624,934</u>	<u>3,047,928</u>
	<u>68,215,035</u>	<u>62,181,920</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58,959,382	1.00	58,959,382
美元	312,605	7.19	2,247,127
港币	1,201,290	0.93	1,112,443
其他货币			<u>99,500</u>
			<u>62,418,452</u>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171,649	1.00	<u>171,649</u>
			<u>171,649</u>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4,938,831	1.00	4,938,831
美元	93,137	7.19	669,508
其他货币			<u>16,595</u>
			<u>5,624,934</u>
			<u>68,215,035</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汇率	折人民币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56,236,544	1.00	56,236,544
美元	227,594	7.08	1,611,978
港币	831,281	0.91	753,323
其他货币			80,574
			58,682,419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451,573	1.00	451,573
			451,573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2,597,123	1.00	2,597,123
美元	63,649	7.08	450,805
			3,047,928
			62,181,920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注释(b))	25,709,630	22,119,75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注释(c))	<u>42,546,546</u>	<u>48,198,262</u>
	<u>68,256,176</u>	<u>70,318,015</u>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 合营企业	(1,306,099)	(1,278,353)
- 联营企业	<u>(3,820,493)</u>	<u>(4,423,682)</u>
	<u>(5,126,592)</u>	<u>(5,702,035)</u>
	<u><u>63,129,584</u></u>	<u><u>64,615,980</u></u>

本公司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对子公司的投资 (注释(a))	283,088,939	280,688,93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注释(c))	<u>400,511</u>	<u>379,232</u>
	283,489,450	281,068,171
减：减值准备		
- 子公司	<u>(662,271)</u>	<u>(662,271)</u>
	<u><u>282,827,179</u></u>	<u><u>280,405,900</u></u>

(a) 本公司对主要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中信银行 (注释(i))	2,429,921	2,429,921
中信金控 (注释(i))	220,030,963	220,030,963
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3,680,000	13,680,000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84,723	6,884,723
中信重工	3,657,012	3,657,012
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47,087	5,147,087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996,975	8,996,975
中信财务	2,511,200	2,511,200
其他	<u>17,351,058</u>	<u>17,351,058</u>
	<u><u>283,088,939</u></u>	<u><u>280,688,939</u></u>

有关各子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五(1)。

(b)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合营企业 (注释(i))	10,580,902	7,190,092
不重要合营企业 (注释(ii))	15,128,728	14,929,661
	25,709,630	22,119,753
减：减值准备	(1,306,099)	(1,278,353)
	<u>24,403,531</u>	<u>20,841,400</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合营企业 (注释(i))	<u>10,580,902</u>	<u>-</u>

(i) 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币种	本公司 持股比例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 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 保诚人寿”)	中国 内地	中国 内地	保险及再 保险	4,860,000	人民币	50%

本公司的子公司中信金控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对中信保诚人寿增资人民币 12.5 亿元，增资后中信保诚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3.6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48.6 亿元。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已于 2024 年 2 月 2 日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复。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 年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u>12 月 31 日</u>
总资产	272,201,981	244,201,449
其中：现金及存放款项	9,424,555	23,931,394
总负债	<u>(253,288,970)</u>	<u>(231,479,546)</u>
净资产	<u>18,913,011</u>	<u>12,721,903</u>
归属于：		
- 合营企业股东	18,913,011	12,105,473
- 合营企业非控制性权益	<u>-</u>	<u>616,430</u>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		
净资产份额	9,456,506	6,052,737
其他	<u>1,124,396</u>	<u>1,137,355</u>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10,580,902</u>	<u>7,190,092</u>
营业总收入	40,829,259	37,319,523
所得税	(370,013)	611,476
净亏损	(1,063,776)	(796,335)
其他综合收益	5,373,303	1,044,515
综合收益总额	4,309,527	248,180
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626,101

(i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822,629	13,651,3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28,040	1,316,671
其他综合损失	(204,661)	(202,909)
综合收益总额	<u>1,123,379</u>	<u>1,113,762</u>

(c)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联营企业 (注释(i))	9,508,726	9,303,494
不重要联营企业 (注释(ii))	<u>33,037,820</u>	<u>38,894,768</u>
	42,546,546	48,198,262
减：减值准备	<u>(3,820,493)</u>	<u>(4,423,682)</u>
	<u>38,726,053</u>	<u>43,774,580</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重要联营企业 (注释(ii))	<u>400,511</u>	<u>379,232</u>

(i) 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u>企业名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千元)</u>	<u>币种</u>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中信建投”)	中国内地	中国内地	证券相关服务	7,756,695	人民币	4.94%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中信建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66,418,218	522,752,189
其中：现金及存放款项	137,812,714	117,053,700
总负债	(459,899,268)	(425,225,782)
净资产	106,518,950	97,526,407
归属于：		
- 联营企业股东	106,468,734	97,478,047
- 联营企业非控制性权益	50,216	48,3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59,555	4,815,416
其他	4,249,171	4,488,078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9,508,726	9,303,494
存在公开报价的对应持股比例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9,858,369	9,058,214
营业总收入	21,128,745	23,243,300
所得税费用	(1,454,710)	(1,324,423)
净利润	7,235,528	7,047,346
其他综合收益	598,082	270,412
综合收益总额	7,833,610	7,317,758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0,169	103,369

(ii)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217,327	34,471,0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42,979	1,265,571
其他综合(损失) / 收益	<u>(1,453,757)</u>	<u>947,967</u>
综合收益总额	<u><u>(310,778)</u></u>	<u><u>2,213,538</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0,511	379,23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142	23,658
其他综合收益	<u>3,136</u>	<u>809</u>
综合收益总额	<u><u>21,278</u></u>	<u><u>24,467</u></u>

14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13,049,857	10,956,902
本年新增	4,693,030	310,429
本年减少	(333,988)	(293,807)
在建工程转入	79,982	2,096,33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286,512)	(1,512)
公允价值变动	(218,793)	(50,606)
汇率变动	(2,195)	32,120
12 月 31 日	<u>14,981,381</u>	<u>13,049,85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中产权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4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33 亿元)。本集团预计办理该产权手续过程中不会有重大问题或成本发生。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子公司持有的坐落于中国内地和香港的房产与建筑物。这些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的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作出评估。

投资性房地产于 12 月 31 日由下列独立合格的专业评估师进行估值。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估值时，公司的管理层与评估人员就估价假设与估值结果进行讨论。

<u>物业所在地</u>	<u>2024 年评估师</u>
中国内地及香港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u>物业所在地</u>	<u>2023 年评估师</u>
中国内地及香港	Knight Frank Petty Limited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测建行 (香港) 有限公司 Martin Reynolds AAPI MRICS 中原测量师行有限公司 第一太平戴维斯

海外	仲量联行企业评估及咨询有限公司
----	-----------------

有关公允价值的相关披露信息参见附注六(51)。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厂房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47,017,149	21,941,213	16,426,056	6,810,952	3,168,200	95,363,570
本年增加	235,117	3,946,780	7,516,823	169,687	1,162,780	13,031,187
在建工程转入	1,206,904	1,384,810	50,919	560,510	-	3,203,143
本年减少	(875,825)	(229,142)	(807,690)	(390,512)	(53,772)	(2,356,941)
转入自投资性房地产	1,512	-	-	-	-	1,512
汇率变动	54,499	155,095	43,799	43,719	63	297,1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7,639,356	27,198,756	23,229,907	7,194,356	4,277,271	109,539,646
企业合并	3,661	-	175	-	7	3,843
本年增加	2,116,471	935,355	11,958,149	41,627	173,488	15,225,090
在建工程转入	2,515,598	819,619	201,684	60,877	3,628	3,601,406
本年减少	(451,314)	(983,860)	(1,963,027)	(1,005,522)	(544,447)	(4,948,170)
转入自投资性房地产	2,286,512	-	-	-	-	2,286,512
汇率变动	18,675	6,452	101,331	35,997	1,762	164,2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128,959	27,976,322	33,528,219	6,327,335	3,911,709	125,872,544
减：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11,949,422)	(9,483,244)	(9,411,219)	(2,242,130)	(1,939,106)	(35,025,121)
本年计提	(2,167,128)	(2,412,247)	(2,478,459)	(558,879)	(684,287)	(8,301,000)
本年减少	99,984	151,307	705,184	371,761	5,222	1,333,458
汇率变动	(22,117)	(62,583)	(36,870)	(17,130)	(293)	(138,99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038,683)	(11,806,767)	(11,221,364)	(2,446,378)	(2,618,464)	(42,131,656)
本年计提	(1,979,623)	(3,715,547)	(2,998,326)	(647,890)	(62,132)	(9,403,518)
本年减少	162,125	686,878	1,494,237	454,320	289,775	3,087,335
汇率变动	(14,068)	(14,626)	(38,787)	(14,575)	23,510	(58,5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870,249)	(14,850,062)	(12,764,240)	(2,654,523)	(2,367,311)	(48,506,385)

	厂房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2023 年 1 月 1 日	(141,078)	(3,494,674)	(340)	(223)	(110,301)	(3,746,616)
本年计提	(3,438)	(352,043)	(2,777)	(63,495)	(173)	(421,926)
本年减少	-	-	221	273	374	868
汇率变动	(6,764)	(153,025)	(974)	(2,326)	(4,791)	(167,8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1,280)	(3,999,742)	(3,870)	(65,771)	(114,891)	(4,335,554)
本年计提	(34,441)	(101,411)	(17)	(20,981)	-	(156,850)
本年减少	-	399,769	2,621	17,482	1,434	421,306
汇率变动	(5,841)	(59,470)	-	(1,327)	(592)	(67,2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1,562)	(3,760,854)	(1,266)	(70,597)	(114,049)	(4,138,328)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8,067,148	9,365,406	20,762,713	3,602,215	1,430,349	73,227,8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3,449,393	11,392,247	12,004,673	4,682,207	1,543,916	63,072,43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2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6 亿元)。本集团预计办理该产权手续过程中不会有重大问题或成本发生。

本公司

	厂房及 建筑物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638,723	77,997	11,646	728,366
本年增加	-	2,130	-	2,130
本年减少	-	(5,474)	-	(5,47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38,723	74,653	11,646	725,022
本年增加	-	5,711	-	5,711
本年减少	(5,260)	(34)	(2,793)	(8,08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33,463	80,330	8,853	722,646
减：累计折旧				
2022 年 1 月 1 日	(219,999)	(54,017)	(11,286)	(285,302)
本年计提	(30,339)	(13,786)	-	(44,125)
本年减少	-	5,200	-	5,2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0,338)	(62,603)	(11,286)	(324,227)
本年计提	(30,090)	(7,130)	-	(37,220)
本年减少	2,478	32	2,654	5,16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7,950)	(69,701)	(8,632)	(356,283)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55,513	10,629	221	366,3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8,385	12,050	360	400,795

16 在建工程

本集团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10,494,759
本年增加	3,183,079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4,982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3,203,143)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96,331)
本年其他减少	(687,670)
汇率变动	13,8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704,553
本年增加	2,175,866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205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3,601,406)
本年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9,982)
本年其他减少	(239,922)
汇率变动	5,3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964,501
------------------	-----------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2023 年 1 月 1 日	(71,838)
本年计提	(20,407)
本年处置	19,840
汇率变动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2,404)
本年计提	(2,993)
本年处置	5,599
汇率变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9,798)
------------------	----------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894,703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632,149
------------------	-----------

17 无形资产及商誉

商誉

成本

2023 年 1 月 1 日	20,537,031
本年增加	-
本年处置	-
汇率变动及其他	(408,77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28,253
本年增加	-
本年处置	(79)
汇率变动及其他	1,2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129,374
------------------	------------

减：减值准备 (附注六(19))

2023 年 1 月 1 日	(5,767,484)
本年增加	(25,619)
本年处置	-
汇率变动及其他	3,43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789,664)
本年增加	(5,091)
本年处置	-
汇率变动及其他	47,37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747,380)
------------------	-------------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381,994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338,589
------------------	------------

商誉分配至可辨认的本集团如下分部内的现金产出单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先进智造	974,774	980,984
综合金融服务	12,837,567	12,782,861
新型城镇化	569,653	574,744
	<u>14,381,994</u>	<u>14,338,589</u>

本集团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能够受益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减值测试。

其中，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则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

对于综合金融服务经营分部，本集团合并中信证券产生商誉人民币 114.30 亿元，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将该等商誉分摊至中信证券整体进行减值测试，并使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评估该商誉减值。在计算中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预测期增长率根据管理层预算确定，稳定期增长率 2%为预测期后所采用的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中信证券整体风险的利率 13.48%为税前折现率。经过测算，合并中信证券产生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对于新型城镇化经营分部，本集团商誉账面原值中的人民币 48.01 亿元为中信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环境”) 收购子公司产生，并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43.23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来评估该商誉减值。经过测算，2024 年度未进一步计提该商誉减值。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数据资源等。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的原值为人民币 579 万元，累计摊销为人民币 85 万元，净值为人民币 494 万元。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 及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税务亏损	614,742	(244,217)	-	(5,453)	365,072
未支付的预提费用	10,416,718	118,574	14,126	(165)	10,549,253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外的					
资产减值损失	56,335,266	4,956,209	(111,813)	33,657	61,213,319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792,185	1,600,816	(72,537)	(1,906)	3,318,558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609,914	(351,620)	(10,559)	179,723	427,458
其他	2,598,259	260,191	(56,219)	1,439	2,803,670
	<u>72,367,084</u>	<u>6,339,953</u>	<u>(237,002)</u>	<u>207,295</u>	<u>78,677,330</u>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 及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税务亏损	125,271	486,144	-	3,327	614,742
未支付的预提费用	8,717,605	1,687,246	11,816	51	10,416,718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外的					
资产减值损失	56,913,979	(593,829)	(4,376)	19,492	56,335,266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172,109	(2,433,436)	48,712	4,800	1,792,185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42,247	417,384	6,978	43,305	609,914
其他	2,645,687	(207,917)	165,313	(4,824)	2,598,259
	<u>72,716,898</u>	<u>(644,408)</u>	<u>228,443</u>	<u>66,151</u>	<u>72,367,084</u>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 及其他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729,955)	(1,098,066)	(3,749,569)	4,254	(10,573,336)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3,009,531)	798,736	7,223	(91,104)	(2,294,676)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收益	(733,864)	(20,812)	-	4,419	(750,257)
其他	(4,396,166)	(374,119)	50,552	24,151	(4,695,582)
	<u>(13,869,516)</u>	<u>(694,261)</u>	<u>(3,691,794)</u>	<u>(58,280)</u>	<u>(18,313,85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汇率变动 及其他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035,079)	131,968	(1,833,036)	6,192	(5,729,955)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785,293)	(219,300)	(4,980)	42	(3,009,531)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收益	(930,590)	196,726	-	-	(733,864)
其他	(3,253,944)	(1,002,945)	(167,605)	28,328	(4,396,166)
	<u>(11,004,906)</u>	<u>(893,551)</u>	<u>(2,005,621)</u>	<u>34,562</u>	<u>(13,869,516)</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为人民币 107.6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36 亿元)。

(a)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911,712	66,131,4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u>(7,548,233)</u>	<u>(7,633,884)</u>
	<u><u>60,363,479</u></u>	<u><u>58,497,568</u></u>

(b)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并未对以下项目之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确认：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559,921	10,486,882
可抵扣亏损	<u>13,956,595</u>	<u>18,815,978</u>
	<u><u>27,516,516</u></u>	<u><u>29,302,860</u></u>

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不太可能取得用来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87 亿元的上述可抵扣亏损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9.20 亿元) 将于 5 年内到期。

19 减值准备变动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及转出	汇率变动 及其他 (注释(i))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						
出资金	六(1),六(3)	199,525	41,102	-	1,729	242,356
应收款项 (不含预付款项)及其他(注						
释(ii))	六(5)	29,079,715	3,121,672	(6,198,047)	1,536,959	27,540,299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9)	139,928,821	54,831,843	(61,310,467)	12,757,526	146,207,723
金融投资	六(11)					
- 债权投资		28,583,903	2,417,008	(3,292,123)	(19,482)	27,689,306
- 其他债权投资		3,284,261	777,498	(797,235)	20,367	3,284,891
信贷承诺及对外担保	六(30)	12,492,018	(2,181,060)	(40,856)	329,292	10,599,394
		<u>213,568,243</u>	<u>59,008,063</u>	<u>(71,638,728)</u>	<u>14,626,391</u>	<u>215,563,969</u>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及转出	汇率变动 及其他 (注释(i))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	六(7)	4,259,788	917,793	(481,319)	28,785	4,725,047
长期股权投资	六(13)	5,702,035	132,203	(682,683)	(24,963)	5,126,592
固定资产	六(15)	4,335,554	156,850	(421,306)	67,230	4,138,328
在建工程	六(16)	72,404	2,993	(5,599)	-	69,798
无形资产		465,661	-	-	5,102	470,763
合同资产	六(6)	194,295	55,319	-	(1,629)	247,985
预付款项	六(5)	96,011	20,798	(5,597)	10,673	121,885
商誉	六(17)	5,789,664	5,091	-	(47,375)	5,747,380
其他		1,426,886	37,595	(73,663)	(8,710)	1,382,108
		<u>22,342,298</u>	<u>1,328,642</u>	<u>(1,670,167)</u>	<u>29,113</u>	<u>22,029,886</u>
		<u>235,910,542</u>	<u>60,336,705</u>	<u>(73,308,895)</u>	<u>14,655,504</u>	<u>237,593,856</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 (转回) / 计提	本年核销及转出	汇率变动 及其他 (注释(i))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						
出资金	六(1),六(3)	238,784	(41,482)	-	2,223	199,525
应收款项 (不含预付款项)及其他(注						
释(ii))	六(5)	22,482,656	11,067,380	(5,131,920)	661,599	29,079,7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六(9)	137,963,869	49,594,144	(61,895,024)	14,265,832	139,928,821
金融投资	六(11)					
- 债权投资		31,531,829	2,466,602	(5,500,678)	86,150	28,583,903
- 其他债权投资		3,069,947	1,249,740	(1,488,449)	453,023	3,284,261
信贷承诺及对外担保	六(30)	11,424,765	1,057,567	(785)	10,471	12,492,018
		<u>206,711,850</u>	<u>65,393,951</u>	<u>(74,016,856)</u>	<u>15,479,298</u>	<u>213,568,243</u>

	附注	2023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及转出	汇率变动 及其他(注释(i))	2023年 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	六(7)	966,886	3,395,559	(112,237)	9,580	4,259,788
长期股权投资	六(13)	5,085,180	518,268	-	98,587	5,702,035
固定资产	六(15)	3,746,616	421,926	(868)	167,880	4,335,554
在建工程	六(16)	71,838	20,407	(19,840)	(1)	72,404
无形资产		460,578	125	-	4,958	465,661
合同资产	六(6)	41,863	152,446	-	(14)	194,295
预付款项	六(5)	73,214	22,797	-	-	96,011
商誉	六(17)	5,767,484	25,619	-	(3,439)	5,789,664
其他		1,607,486	216,243	(367,657)	(29,186)	1,426,886
		<u>17,821,145</u>	<u>4,773,390</u>	<u>(500,602)</u>	<u>248,365</u>	<u>22,342,298</u>
		<u>224,532,995</u>	<u>70,167,341</u>	<u>(74,517,458)</u>	<u>15,727,663</u>	<u>235,910,541</u>

注释：

- (i)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款项的影响。
- (ii) 发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的应计利息的减值准备及其变动包含在其他项中。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信银行向中央银行借入的款项。

21 拆入资金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业金融机构	142,951,260	138,522,444
非银行金融机构	<u>771,440</u>	<u>10,649,570</u>
	143,722,700	149,172,014
应计利息	<u>125,451</u>	<u>386,127</u>
	<u><u>143,848,151</u></u>	<u><u>149,558,141</u></u>

拆入资金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以内	97,432,972	98,939,392
3 个月至 1 年	42,636,184	47,005,056
1 年以上	<u>3,653,544</u>	<u>3,227,566</u>
	143,722,700	149,172,014
应计利息	<u>125,451</u>	<u>386,127</u>
	<u><u>143,848,151</u></u>	<u><u>149,558,141</u></u>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非指定		
债券	24,252,781	7,302,031
股票	9,528,142	10,049,854
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投资份额及其他	463,559	1,158,000
	<u>34,244,482</u>	<u>18,509,885</u>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股票	-	46,650
收益凭证及结构化票据	88,013,295	64,280,371
结构化主体其他份额持有人 投资份额及其他	4,882,227	5,714,991
	<u>92,895,522</u>	<u>70,042,012</u>
	<u>127,140,004</u>	<u>88,551,897</u>

2024 年，，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未发生由于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的重大变动 (2023 年：未发生)。

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		
普通经纪业务	310,133,856	240,826,890
个人	127,574,238	76,823,591
机构	182,559,618	164,003,299
信用业务	21,418,825	14,705,257
个人	15,374,164	6,973,842
机构	<u>6,044,661</u>	<u>7,731,415</u>
小计	331,552,681	255,532,147
境外：	<u>30,586,568</u>	<u>27,188,496</u>
合计	<u><u>362,139,249</u></u>	<u><u>282,720,643</u></u>

24 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应付票据	11,738,201	10,240,293
应付账款	51,515,703	51,574,457
应付清算款	30,860,267	32,534,322
应付客户保证金	134,309,689	134,849,752
其他应付款 (注释(a))	71,854,507	69,437,494
应付股利	35,219,109	38,480,530
其他	<u>2,510,317</u>	<u>1,810,241</u>
	<u><u>338,007,793</u></u>	<u><u>338,927,089</u></u>

本公司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其他应付款 (注释(a))	951,380	945,381
应付股利	<u>32,125,841</u>	<u>38,131,952</u>
	<u><u>33,077,221</u></u>	<u><u>39,077,333</u></u>

(a)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	691,895	767,476
应付第三方	<u>71,162,612</u>	<u>68,670,018</u>
	<u>71,854,507</u>	<u>69,437,494</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	401,851	396,596
应付关联方	510,808	473,547
应付第三方	<u>38,721</u>	<u>75,238</u>
	<u>951,380</u>	<u>945,381</u>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照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中国人民银行	196,731,966	391,152,417
银行业金融机构	210,419,863	194,181,730
非银行金融机构	56,249,627	37,938,772
其他	<u>208,452,278</u>	<u>121,105,282</u>
	671,853,734	744,378,201
应计利息	<u>233,731</u>	<u>192,957</u>
	<u><u>672,087,465</u></u>	<u><u>744,571,158</u></u>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照担保物类型分析：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债券	483,566,772	553,471,753
票据	76,731,966	93,212,358
股票	46,492,668	31,623,529
贵金属	13,523,543	19,197,222
其他	<u>51,538,785</u>	<u>46,873,339</u>
	671,853,734	744,378,201
应计利息	<u>233,731</u>	<u>192,957</u>
	<u><u>672,087,465</u></u>	<u><u>744,571,158</u></u>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让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没有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让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26 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对公客户	1,982,296,355	2,163,496,213
- 个人客户	<u>439,964,779</u>	<u>340,431,984</u>
	<u>2,422,261,134</u>	<u>2,503,928,197</u>
定期和通知存款		
- 对公客户	2,067,473,540	1,755,882,273
- 个人客户	<u>1,221,680,097</u>	<u>1,125,384,307</u>
	<u>3,289,153,637</u>	<u>2,881,266,580</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32,859,291	889,807,489
汇出及应解汇款	<u>68,167,323</u>	<u>19,021,860</u>
	1,001,026,614	908,829,349
应计利息	<u>88,376,643</u>	<u>73,231,105</u>
	<u>6,800,818,028</u>	<u>6,367,255,231</u>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465,679,964	407,635,227
信用证保证金	43,450,071	23,735,836
保函保证金	21,410,733	21,004,844
其他	<u>30,283,890</u>	<u>38,650,704</u>
	<u>560,824,658</u>	<u>491,026,611</u>

27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短期薪酬 (注释(a))	50,014,127	49,275,3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注释(b))	553,166	451,773
辞退福利	39,590	99,88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u>922,567</u>	<u>1,536,814</u>
	<u>51,529,450</u>	<u>51,363,845</u>

(a) 短期薪酬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814,873	54,651,381	(54,047,600)	47,418,654
职工福利费	222,681	2,369,715	(2,387,501)	204,895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671,753	3,474,020	(3,452,439)	693,334
- 工伤保险费	8,784	95,907	(97,493)	7,198
- 生育保险费	1,940	44,840	(44,869)	1,911
住房公积金	33,985	3,536,678	(3,529,876)	40,7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7,723	1,346,039	(1,233,061)	1,550,701
短期带薪缺勤	11,982	172,884	(166,338)	18,528
其他短期薪酬	71,652	1,023,907	(1,017,440)	78,119
	<u>49,275,373</u>	<u>66,715,371</u>	<u>(65,976,617)</u>	<u>50,014,127</u>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325,801	53,945,769	(53,456,697)	46,814,873
职工福利费	194,173	2,087,249	(2,058,741)	222,681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574,615	2,801,314	(2,704,176)	671,753
- 工伤保险费	7,540	73,686	(72,442)	8,784
- 生育保险费	1,807	48,168	(48,035)	1,940
住房公积金	36,266	3,250,445	(3,252,726)	33,98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9,214	1,255,247	(1,316,738)	1,437,723
短期带薪缺勤	15,092	160,516	(163,626)	11,982
其他短期薪酬	143,126	1,137,782	(1,209,256)	71,652
	<u>48,797,634</u>	<u>64,760,176</u>	<u>(64,282,437)</u>	<u>49,275,373</u>

(b)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76,634	4,374,881	(4,345,908)	105,607
失业保险费	3,248	156,370	(156,905)	2,713
企业年金缴费及补充养老保险	274,941	3,047,788	(3,010,774)	311,955
其他	96,950	50,514	(14,573)	132,891
	<u>451,773</u>	<u>7,629,553</u>	<u>(7,528,160)</u>	<u>553,166</u>
	2023 年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78,009	3,829,654	(3,831,029)	76,634
失业保险费	2,933	122,189	(121,874)	3,248
企业年金缴费及补充养老保险	273,399	2,982,151	(2,980,609)	274,941
其他	103,302	18,760	(25,112)	96,950
	<u>457,643</u>	<u>6,952,754</u>	<u>(6,958,624)</u>	<u>451,773</u>

28 借款

借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 信用借款	37,407,350	34,819,573
- 抵押 / 质押借款	<u>14,511,593</u>	<u>14,463,225</u>
	<u>51,918,943</u>	<u>49,282,798</u>
其他借款		
- 信用借款	8,377,492	7,894,596
- 抵押 / 质押借款	<u>15,000</u>	<u>2,240,482</u>
	<u>8,392,492</u>	<u>10,135,078</u>
应计利息	<u>167,618</u>	<u>124,091</u>
	<u>60,479,053</u>	<u>59,541,96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部分应收款项、存货、交易性金融资产、固定资产、股票、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总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52.45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8.23 亿元) 用于抵押、质押取得借款。

与金融机构常见的借贷安排一致，本集团的银行授信协议受限于约定的资产负债比率及子公司最低股权比例的要求。如违反协议约定，本集团需在接获通知时偿还已提取的借款。本集团对授信协议的遵循情况进行定期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附注六(50) (c)。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提取的借款无违反授信协议约定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 信用借款	2,998,000	6,972,000
应计利息	<u>2,324</u>	<u>6,057</u>
	<u><u>3,000,324</u></u>	<u><u>6,978,057</u></u>

借款按币种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33,010,793	34,636,919
美元	23,137,772	19,114,420
港币	3,243,918	971,546
其他货币	<u>918,952</u>	<u>4,694,991</u>
	60,311,435	59,417,876
应计利息	<u>167,618</u>	<u>124,091</u>
	<u><u>60,479,053</u></u>	<u><u>59,541,967</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998,000	6,972,000
应计利息	<u>2,324</u>	<u>6,057</u>
	<u><u>3,000,324</u></u>	<u><u>6,978,057</u></u>

借款的剩余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或按要求偿还	31,716,241	22,912,38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045,785	12,978,186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0,671,888	12,904,756
5 年以上	<u>8,877,521</u>	<u>10,622,547</u>
	60,311,435	59,417,876
应计利息	<u>167,618</u>	<u>124,091</u>
	<u>60,479,053</u>	<u>59,541,967</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	6,972,000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u>2,998,000</u>	<u>-</u>
	2,998,000	6,972,000
应计利息	<u>2,324</u>	<u>6,057</u>
	<u>3,000,324</u>	<u>6,978,057</u>

29 已发行债务工具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行公司债券	171,738,445	186,205,328
已发行票据	226,962,371	151,812,690
已发行次级债券	83,120,290	82,568,777
已发行存款证	1,459,511	1,417,885
同业存单	930,953,981	705,272,980
可转换公司债券 (注释(a))	7,034,020	12,911,069
收益凭证	19,166,250	21,546,998
	1,440,434,868	1,161,735,727
应计利息	6,672,662	7,093,626
	<u>1,447,107,530</u>	<u>1,168,829,353</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发行公司债券	39,968,323	30,475,036
	39,968,323	30,475,036
应计利息	594,304	581,904
	<u>40,562,627</u>	<u>31,056,940</u>

已发行债务工具的剩余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或按要求偿还	1,092,928,097	825,773,086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4,064,549	116,476,633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35,848,460	111,947,143
5 年以上	<u>117,593,762</u>	<u>107,538,865</u>
	1,440,434,868	1,161,735,727
应计利息	<u>6,672,662</u>	<u>7,093,626</u>
	<u><u>1,447,107,530</u></u>	<u><u>1,168,829,353</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或按要求偿还	3,997,675	1,499,75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99,493	3,996,541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0,189,975	4,197,327
5 年以上	<u>24,781,180</u>	<u>20,781,418</u>
	39,968,323	30,475,036
应计利息	<u>594,304</u>	<u>581,904</u>
	<u><u>40,562,627</u></u>	<u><u>31,056,940</u></u>

2024 年，本集团未发生关于其债务工具的本金、利息或其他性质的违约 (2023 年：无)。

- (a)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中信银行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4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其中人民币 264 亿由本公司认购，并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无偿划转至中信金控持有，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中信金控持有的可转债部分已全部转换为中信银行 A 股普通股。中信银行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即自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2025 年 3 月 3 日，本次发行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3%、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5%、第四年为 2.3%、第五年为 3.2%、第六年为 4.0%。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 年 3 月 8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即 2019 年 9 月 11 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 日)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发行的可转债(含应计利息)在已发行债务工具(人民币 72.71 亿)和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5.51 亿)中核算。

30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转回)	本年偿付	本年冲销	汇率变动及其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环境恢复支出	602,193	41,073	-	(35,981)	(23,400)	583,885
信贷承诺及对外担保损失准备 (附注六 (19))	12,492,018	(2,181,060)	-	(40,856)	329,292	10,599,394
其他	2,092,987	1,525,827	(1,666,360)	(313,737)	(3,836)	1,634,881
	<u>15,187,198</u>	<u>(614,160)</u>	<u>(1,666,360)</u>	<u>(390,574)</u>	<u>302,056</u>	<u>12,818,16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偿付	本年冲销	汇率变动及其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环境恢复支出	575,271	51,626	-	(29,330)	4,626	602,193
信贷承诺及对外担保损失准备 (附注六 (19))	11,424,765	1,057,567	-	(785)	10,471	12,492,018
其他	4,268,697	933,115	(1,614,661)	(1,491,488)	(2,676)	2,092,987
	<u>16,268,733</u>	<u>2,042,308</u>	<u>(1,614,661)</u>	<u>(1,521,603)</u>	<u>12,421</u>	<u>15,187,198</u>

31 实收资本

本公司的认缴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中信股份	139,000,000	100%	139,000,000	100%

如附注一所述，2014 年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成为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

自年初至年末本公司的实收资本总数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总数	139,000,000	-	139,000,000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49,810,329	45,052,827
其他	912,996	795,717
	50,723,325	45,848,544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5,578,218	55,578,218
其他	1,325,089	1,325,089
	56,903,307	56,903,307

33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损失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 损益的有效部分	自用房产转投资性 房地产评估增值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及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33,288)	-	(3,861,543)	1,660,557	765,401	1,179,416	1,785,512	609,033
2023 年增减变动 (附注六 (47))	874,779	不适用	3,176,689	(270,793)	(541)	3,994	874,762	(176,455)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4,4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58,509)	-	(684,854)	1,389,764	764,860	1,183,410	2,660,274	517,008
2024 年增减变动 (附注六 (47))	1,218,276	不适用	7,179,878	189,615	(8,863)	58,472	1,594,851	276,476
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不适用	137,4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5,5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9,767	137,472	6,495,024	1,579,379	755,997	1,241,882	4,255,125	839,040

本公司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0,892	-	540,892
2023 年增减变动 (附注六 (47))	(97,909)	22,828	(75,0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42,983	22,828	465,811
2024 年增减变动 (附注六 (47))	3,136	-	3,1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6,119	22,828	468,947

34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六 (36)(a)	<u>15,068,678</u>	<u>1,689,260</u>	<u>16,757,938</u>

	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六 (36)(a)	<u>13,864,249</u>	<u>1,204,429</u>	<u>15,068,678</u>

35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六 (36)(b)	<u>59,264,578</u>	<u>5,235,956</u>	<u>64,500,534</u>

	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提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六 (36)(b)	<u>55,492,872</u>	<u>3,771,706</u>	<u>59,264,578</u>

36 利润分配及年末未分配利润

(a)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 2024 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

(b)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在中国境内的金融业子公司，应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c)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507.23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4.23 亿元)。

(d)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 2024 年 12 月 12 日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母公司分配利润人民币 90 亿元。

37 营业总收入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非金融服务营业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	76,247,911	71,703,109
提供服务收入		
- 建造服务收入	15,856,858	16,356,330
- 其他服务收入	<u>12,196,517</u>	<u>12,007,346</u>
	<u>104,301,286</u>	<u>100,066,785</u>
金融服务营业收入		
净利息收入 (注释 (a))	148,679,548	149,018,029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注释 (b))	59,113,593	61,663,236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注释)		
- 金融业务投资收益	63,956,832	46,293,870
- 金融业务其他净收入	<u>4,510,215</u>	<u>8,806,455</u>
	<u>276,260,188</u>	<u>265,781,590</u>
	<u>380,561,474</u>	<u>365,848,375</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净利息收入	1,887	113,556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34	4,117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 金融业务投资收益收入	18,623,762	14,493,386
- 金融业务其他净收入	<u>864,689</u>	<u>259,099</u>
	<u>19,494,472</u>	<u>14,870,158</u>

注释：

本集团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中金融业务子公司投资收益于金融业务投资收益中列示；金融业务子公司汇兑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于金融业务其他净收入中列示。

(a) 净利息收入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利息收入来自:		
存放中央银行、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	15,939,837	16,529,551
拆出资金	10,281,597	8,088,5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87,729	2,798,518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30,258,022	36,073,284
- 其他债权投资	25,431,510	22,156,56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7,499,064	245,059,187
融资融券	7,141,055	8,343,309
其他	<u>301,971</u>	<u>610,660</u>
	<u>330,340,785</u>	<u>339,659,619</u>
利息支出来自:		
向中央银行借款	(6,367,063)	(4,281,517)
拆入资金	(3,782,328)	(4,714,37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617,946)	(1,675,2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34,311)	(10,625,4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185,209)	(21,687,053)
吸收存款	(103,791,014)	(115,698,894)
已发行债务工具	(33,255,556)	(29,752,736)
借款	(906,883)	(917,989)
租赁负债	(561,169)	(552,416)
其他	<u>(959,758)</u>	<u>(735,925)</u>
	<u>(181,661,237)</u>	<u>(190,641,590)</u>
净利息收入	<u><u>148,679,548</u></u>	<u><u>149,018,029</u></u>

于 2024 年度，本集团的利息收入包括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所计提的利息收入人民币 7.60 亿元 (2023 年：利息收入人民币 7.15 亿元)。

(b)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银行卡手续费	15,554,713	16,799,425
信托业务佣金及手续费	10,346,716	8,855,940
代理手续费及佣金	4,878,264	5,898,667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5,489,828	5,693,759
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	13,005,549	12,162,845
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	8,192,067	7,642,35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	4,353,893	6,807,786
结算及清算手续费	2,467,397	2,253,68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	2,491,509	2,340,106
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	5,642,954	3,594,377
其他	<u>2,017,767</u>	<u>1,069,578</u>
	74,440,657	73,118,5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15,327,064)</u>	<u>(11,455,287)</u>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u>59,113,593</u></u>	<u><u>61,663,236</u></u>

38 营业成本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销售商品成本	66,947,328	62,655,098
提供服务成本		
- 建造合同成本	14,202,047	13,573,899
- 其他服务成本	<u>8,773,494</u>	<u>8,333,725</u>
	<u><u>89,922,869</u></u>	<u><u>84,562,722</u></u>

39 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已扣除营业总成本中的如下项目：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员工成本	73,269,093	67,734,933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651,381	53,945,769
物业管理费	989,394	913,929
折旧费	11,409,519	9,835,900
摊销费	3,374,588	3,532,293
租赁费用	971,858	670,408
专业服务费	1,309,434	1,359,304
	<u>91,323,886</u>	<u>84,046,767</u>

40 财务费用 / (收益)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非金融业务		
借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184,453	3,497,881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3,353	85,263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373,116)	(673,360)
净利息支出	2,894,690	2,909,784
存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	(571,474)	(564,918)
净汇兑收益	76,061	(1,047,152)
其他财务费用	57,140	170,173
	<u>2,456,417</u>	<u>1,467,887</u>

本集团本年用于计算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3.85% ~ 4.45% (2023 年：4.55% ~ 4.74%)。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利息支出	1,533,605	1,768,002
存款利息收入	(48,727)	(49,009)
其他财务费用	<u>1,033</u>	<u>22,141</u>
	<u>1,485,911</u>	<u>1,741,134</u>

41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41,102	(41,482)
应收款项 (不含预付款项)及其他	3,121,672	11,067,38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4,831,843	49,594,144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417,008	2,466,602
- 其他债权投资	777,498	1,249,740
信贷承诺及对外担保	<u>(2,181,060)</u>	<u>1,057,567</u>
	<u>59,008,063</u>	<u>65,393,951</u>

42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存货	917,793	3,395,559
长期股权投资	132,203	518,268
固定资产	156,850	421,926
在建工程	2,993	20,407
无形资产	-	125
合同资产	55,319	152,446
预付款项	20,798	22,797
商誉 (附注六 (17))	5,091	25,619
其他	37,595	216,243
	<u>1,328,642</u>	<u>4,773,390</u>

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投资性房地产	(192,087)	(70,577)
金融工具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负债	262,926	929,674
衍生金融工具	-	-
	<u>70,839</u>	<u>859,097</u>

44 投资收益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长期股权投资		
- 权益法核算联营 / 合营公司	216,990	660,679
- 处置 / 视同处置损益	358,723	(12,606)
其他	958,970	1,145,747
	<u>1,534,683</u>	<u>1,793,820</u>

45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330	34,795
其他	<u>19,525</u>	<u>103,897</u>
	<u>90,855</u>	<u>138,692</u>

46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本年所得税	25,722,310	12,976,566
递延所得税	<u>(5,645,692)</u>	<u>1,537,959</u>
	<u>20,076,618</u>	<u>14,514,525</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本年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u>40,109</u>	<u>(142,257)</u>
	<u>40,109</u>	<u>(142,257)</u>

(b)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利润总额	117,684,466	105,452,745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29,421,117	26,363,1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6,911)	(45,666)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5,733,383	2,298,458
联营 / 合营企业收益的税务影响	(317,525)	(648,331)
其他非应课税收入	(14,591,287)	(15,346,59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		
亏损	950,295	1,912,416
其他	<u>(122,454)</u>	<u>(18,942)</u>
	<u>20,076,618</u>	<u>14,514,525</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利润总额	16,932,708	11,902,029
按税率 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4,233,177	2,975,507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	-
子公司股利分配的税务影响	(4,637,099)	(3,450,260)
联营 / 合营公司收益的税务影响	(4,536)	(77,20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		
亏损	450,566	422,709
其他	<u>(1,999)</u>	<u>(13,012)</u>
	<u>40,109</u>	<u>(142,257)</u>

47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2024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	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208	1,139,054	(139,846)
减：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79,222	79,222	-
	<u>1,078,430</u>	<u>1,218,276</u>	<u>(139,846)</u>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073,012	14,418,548	8,654,464
减：所得税	(3,838,695)	(2,333,263)	(1,505,432)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8,007,882)	(4,905,407)	(3,102,475)
	<u>11,226,435</u>	<u>7,179,878</u>	<u>4,046,557</u>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41,689	341,826	199,863
减：所得税	(98,372)	(57,373)	(40,999)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478,014)	(94,838)	(383,176)
	<u>(34,697)</u>	<u>189,615</u>	<u>(224,312)</u>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197)	(8,863)	(3,334)
减：所得税	-	-	-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u>(12,197)</u>	<u>(8,863)</u>	<u>(3,334)</u>
自用房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101,174	58,472	42,702
减：所得税	-	-	-
	<u>101,174</u>	<u>58,472</u>	<u>42,702</u>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u>1,401,960</u>	<u>1,594,851</u>	<u>(192,891)</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1,374	370,598	580,776
减：所得税	(209,961)	(94,122)	(115,839)
	<u>741,413</u>	<u>276,476</u>	<u>464,937</u>
	<u>14,502,518</u>	<u>10,508,705</u>	<u>3,993,813</u>

	2023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	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2,426	874,779	47,647
减：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	-	-
	<u>922,426</u>	<u>874,779</u>	<u>47,647</u>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99,129	4,523,317	2,675,812
减：所得税	(1,328,213)	(867,987)	(460,226)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732,427)</u>	<u>(478,641)</u>	<u>(253,786)</u>
	<u>5,138,489</u>	<u>3,176,689</u>	<u>1,961,800</u>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7,848)	(377,817)	289,969
减：所得税	15,418	107,024	(91,606)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u>(72,430)</u>	<u>(270,793)</u>	<u>198,363</u>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28)	(541)	(287)
减：所得税	-	-	-
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u>-</u>	<u>-</u>	<u>-</u>
	<u>(828)</u>	<u>(541)</u>	<u>(287)</u>
自用房产转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6,112	3,994	2,118
减：所得税	<u>-</u>	<u>-</u>	<u>-</u>
	<u>6,112</u>	<u>3,994</u>	<u>2,118</u>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u>1,390,485</u>	<u>874,762</u>	<u>515,723</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743)	(197,854)	65,111
减：所得税	<u>15,739</u>	<u>21,399</u>	<u>(5,660)</u>
	<u>(117,004)</u>	<u>(176,455)</u>	<u>59,451</u>
	<u>7,267,250</u>	<u>4,482,435</u>	<u>2,784,815</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450	69,5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损失当期转入损益	<u>(73,314)</u>	<u>(167,409)</u>
	<u>3,136</u>	<u>(97,909)</u>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净利润	97,607,848	90,938,220
加：资产减值损失	1,328,642	4,773,390
信用减值损失	59,008,063	65,393,951
折旧费用	11,409,519	9,835,900
摊销费用	3,374,588	3,532,2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收益	(90,855)	(138,6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0,839)	(859,097)
财务费用	2,984,690	2,909,784
投资收益	(29,488,107)	(26,915,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净变动	(5,645,692)	1,537,959
存货的减少 / (增加)	6,396,739	(2,824,8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633,091,392)	(640,828,2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477,344,821</u>	<u>454,284,852</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9,021,975)</u>	<u>(38,360,188)</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净利润	16,892,599	12,044,286
加：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221,012	227,564
信用减值损失	(25,498)	(34,447)
处置固定资产 (收益) / 损失	(99)	274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损失	(481,580)	142,587
财务费用	1,534,156	1,781,746
投资收益	(75,367)	(693,684)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40,109	(142,2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6,403,720)	1,925,9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u>4,531</u>	<u>(228,39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u>11,706,143</u></u>	<u><u>15,023,585</u></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410,761,789	320,618,57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20,618,575)	(334,772,80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65,218,564	254,116,737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54,116,737)</u>	<u>(317,096,56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u><u>101,245,041</u></u>	<u><u>(77,134,058)</u></u>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192,013	3,601,43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3,601,433)</u>	<u>(1,954,50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u><u>(1,409,420)</u></u>	<u><u>1,646,933</u></u>

(c) 持有的货币资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5,193,430	4,496,602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3,961,958	270,124,024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61,606,401	45,997,949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3,363,918	2,307,009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469,389	9,713,334
现金等价物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6,833,188	52,472,703
-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及其他	62,089,694	90,682,014
-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存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6,562,154	51,254,706
- 自取得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拆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u>99,733,528</u>	<u>59,707,314</u>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813,660	586,755,655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3,363,918)	(2,307,009)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u>(10,469,389)</u>	<u>(9,713,334)</u>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u>675,980,353</u></u>	<u><u>574,735,312</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48,336	3,574,308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677	27,125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	-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	-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2,192,013	3,601,433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	-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	-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货币资金余额	<u>2,192,013</u>	<u>3,601,433</u>

49 分部报告

本集团呈列五个经营业务分部，分别是综合金融服务、先进智造、先进材料、新消费及新型城镇化。经营分部是本集团的组成部分，该部分从事业务活动并从中获取收益及产生开支，并就此提供单独财务资料，供本集团董事会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业绩，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财务资料。五个分部的细则如下：

- 综合金融服务：该分部包括银行、证券、信托、保险及资本管理等综合金融服务；
- 先进智造：该分部包括重型机械、特种机器人、铝车轮及铝铸件等生产；
- 先进材料：该分部包括原油在内的资源及能源产品的开采、加工及贸易等业务；
- 新消费：该分部包括出版和现代农业等业务；
- 新型城镇化：该分部包括房地产开发、销售及持有、工程承包和设计服务、基础设施、环保及通用航空等业务。

(a) 分部业绩、资产和负债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董事会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可归属于该分部的全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可归属于该分部的全部负债。

报告分部的收入和支出是指由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以及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等。

分部报告的利润衡量标准为净利润，即在本集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单个分部利润作进一步调整，例如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分部间的价格是以为其他外部机构提供类似服务的条款制定的。

各年度用于资源分配及评估分部表现目的，向本集团董事会提供的有关本集团报告分部资料列载如下：

2024 年

	综合金融服务	先进智造	先进材料	新消费	新型城镇化	运营管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81,515,808	50,941,305	8,669,946	1,638,159	37,182,837	613,419	-	380,561,474
分部间营业收入	<u>1,460,024</u>	<u>32,086</u>	<u>301</u>	<u>55,430</u>	<u>1,293,768</u>	<u>17,916</u>	<u>(2,859,525)</u>	<u>-</u>
报告分部营业总收入	<u>282,975,832</u>	<u>50,973,391</u>	<u>8,670,247</u>	<u>1,693,589</u>	<u>38,476,605</u>	<u>631,335</u>	<u>(2,859,525)</u>	<u>380,561,474</u>
收入确认的类型								
净利息收入 (附注 37(a))	150,027,948	-	-	-	-	1,887	(1,350,287)	148,679,548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附注 37(b))	59,173,548	-	-	-	-	4,134	(64,089)	59,113,593
销售商品收入 (附注 37)	5,839,229	50,358,528	8,657,208	1,578,955	9,870,817	-	(56,826)	76,247,911
提供服务收入 - 建造服务 (附注 37)	-	247,225	-	-	16,220,853	-	(611,220)	15,856,858
提供服务收入 - 其他服务 (附注 37)	-	367,638	13,039	114,634	12,384,935	64,429	(748,158)	12,196,517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附注 37)	67,935,107	-	-	-	-	560,885	(28,945)	68,467,04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	63,337	234,187	(234,376)	151,247	2,595	-	216,990
存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附注 40)	-	51,660	9,251	43,109	596,983	152,137	(281,666)	571,474
净利息支出 (附注 40)	(779)	(242,038)	(66,108)	(20,873)	(1,630,933)	(1,902,036)	968,077	(2,894,690)
折旧与摊销 (附注 39)	(10,529,872)	(1,536,714)	(506,056)	(77,493)	(1,890,627)	(243,345)	-	(14,784,107)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41)	(59,321,289)	(146,654)	1,312	(1,172)	432,396	27,344	-	(59,008,063)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 42)	<u>(221,633)</u>	<u>(25,242)</u>	<u>(46,914)</u>	<u>(172,734)</u>	<u>(861,148)</u>	<u>(971)</u>	<u>-</u>	<u>(1,328,642)</u>
利润 / (损失) 总额	114,432,126	2,032,178	836,244	(233,748)	2,890,975	(1,254,504)	(1,018,805)	117,684,466
所得税费用 (附注 46)	<u>(18,382,957)</u>	<u>(222,201)</u>	<u>(61,376)</u>	<u>(42,163)</u>	<u>(974,053)</u>	<u>(382,169)</u>	<u>(11,699)</u>	<u>(20,076,618)</u>
净利润 / (损失)	96,049,169	1,809,977	774,868	(275,911)	1,916,922	(1,636,673)	(1,030,504)	97,607,848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损失)	50,856,292	865,261	379,276	(308,249)	1,714,442	(1,635,004)	(1,030,504)	50,841,514
- 少数股东损益	45,192,877	944,716	395,592	32,338	202,480	(1,669)	-	46,766,334

	<u>综合金融服务</u>	<u>先进智造</u>	<u>先进材料</u>	<u>新消费</u>	<u>新型城镇化</u>	<u>运营管理</u>	<u>分部间抵销</u>	<u>合计</u>
分部资产	11,342,474,463	63,576,351	11,329,541	14,330,475	185,967,396	55,208,431	(83,656,329)	11,589,230,328
其中：								
-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附注 13(c))	21,753,618	1,011,479	-	9,227,307	6,206,140	527,509	-	38,726,053
-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附注 13(b))	17,992,440	641,413	2,206,984	1,458,559	2,104,135	-	-	24,403,531
分部负债	(10,161,246,885)	(42,162,324)	(4,074,602)	(2,016,262)	(118,724,052)	(87,549,120)	65,758,217	(10,350,015,028)
其中：								
- 借款 (附注 28) (注释)	(15,276,782)	(7,461,895)	(1,823,160)	(806,107)	(48,503,470)	(9,667,658)	23,227,637	(60,311,435)
- 已发行债务工具 (附注 29) (注释)	(1,403,167,273)	-	-	-	(1,000,000)	(39,968,323)	3,700,728	(1,440,434,868)

注释：

此处披露为本金金额，不含应计利息。

2023 年

	综合金融服务	先进智造	先进材料	新消费	新型城镇化	运营管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70,191,233	50,588,703	3,457,751	1,666,961	39,520,496	423,231	-	365,848,375
分部间营业收入	1,612,217	10,826	-	50,357	813,746	110,614	(2,597,760)	-
报告分部营业总收入	271,803,450	50,599,529	3,457,751	1,717,318	40,334,242	533,845	(2,597,760)	365,848,375
收入确认的类型								
净利息收入 (附注 37(a))	150,382,437	-	-	-	-	91,169	(1,455,577)	149,018,029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附注 37(b))	61,700,103	-	-	-	-	4,117	(40,984)	61,663,236
销售商品收入 (附注 37)	4,740,088	49,795,416	3,445,123	1,608,746	12,179,557	-	(65,821)	71,703,109
提供服务收入 - 建造服务 (附注 37)	-	797,068	-	-	16,053,216	-	(493,954)	16,356,330
提供服务收入 - 其他服务 (附注 37)	-	7,045	12,628	108,572	12,101,469	55,765	(278,133)	12,007,346
其他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附注 37)	54,980,822	-	-	-	-	382,794	(263,291)	55,100,32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	87,392	266,566	416,782	(138,993)	28,932	-	660,679
存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附注 40)	-	57,777	8,908	27,286	515,045	270,075	(314,173)	564,918
净利息支出 (附注 40)	-	(293,037)	(129,678)	(10,046)	(1,494,445)	(2,098,232)	1,115,654	(2,909,784)
折旧与摊销 (附注 39)	(9,896,819)	(1,270,162)	(430,011)	(73,886)	(1,634,631)	(62,684)	-	(13,368,193)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41)	(61,029,252)	(467,144)	665	(1,851)	(3,918,141)	21,772	-	(65,393,951)
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 42)	(286,325)	(457,836)	(290,831)	(155,343)	(3,558,350)	(24,705)	-	(4,773,390)
利润 / (损失) 总额	106,739,011	1,903,079	507,362	329,299	(2,632,953)	(439,873)	(953,180)	105,452,745
所得税费用 (附注 46)	(13,733,152)	(169,229)	(61,143)	41,756	(548,192)	(29,613)	(14,952)	(14,514,525)
净利润 / (损失)	93,005,859	1,733,850	446,219	371,055	(3,181,145)	(469,486)	(968,132)	90,938,22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损失)	48,075,155	827,037	204,921	337,012	(3,038,150)	(468,395)	(968,132)	44,969,448
- 少数股东损益	44,930,704	906,813	241,298	34,043	(142,995)	(1,091)	-	45,968,772

	<u>综合金融服务</u>	<u>先进智造</u>	<u>先进材料</u>	<u>新消费</u>	<u>新型城镇化</u>	<u>运营管理</u>	<u>分部间抵销</u>	<u>合计</u>
分部资产	10,584,251,280	60,414,486	11,226,641	15,947,044	184,046,521	47,581,413	(66,685,503)	10,836,781,882
其中：								
-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附注 13(c))	24,196,733	1,116,294	2,278,603	10,498,698	5,251,124	433,128	-	43,774,580
-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附注 13(b))	14,174,697	553,098	2,525,302	1,444,518	2,143,785	-	-	20,841,400
分部负债	(9,482,933,831)	(40,136,559)	(3,668,055)	(2,141,405)	(116,777,438)	(89,004,550)	48,897,776	(9,685,764,062)
其中：								
- 借款 (附注 28) (注释)	(10,344,127)	(6,017,976)	(1,575,223)	(806,107)	(48,270,520)	(13,042,607)	20,638,684	(59,417,876)
- 已发行债务工具 (附注 29) (注释)	(1,133,945,955)	-	-	-	-	(30,475,036)	2,685,264	(1,161,735,727)

注释：

此处披露为本金金额，不含应计利息。

(b) 地区信息

按地区划分的集团收入和总资产信息如下：

	对外收入		总资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于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中国内地	338,110,374	337,045,612	10,592,405,985	10,034,776,492
港澳台	15,809,005	15,721,172	607,906,058	512,243,042
海外	26,642,095	13,081,591	388,918,285	289,762,348
	<u>380,561,474</u>	<u>365,848,375</u>	<u>11,589,230,328</u>	<u>10,836,781,882</u>

(c) 主要客户

本集团从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营业收入的 10%。

50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日常经营中经常遇到相关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而且还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控这些风险和限额。本集团定期修订并加强风险管理制度和系统以反映市场和产品的最新变化，并借鉴风险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内部审计部门亦会定期进行审核以确保遵从政策及程序。

本集团所承担的主要风险以及对这些风险实施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手段如下：

(a)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表外承诺和担保、融资融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证券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证券融资类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资料、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本集团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征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控制此类业务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在开展大宗商品交易业务过程中也会因为形成应收款项而面临信用风险。对于此类信用风险，本集团相关的运营主体均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历史资信状况、外部对该客户的评级以及该客户在银行的信用记录 (如有可能)。

本集团的非综合金融服务经营分部在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过程中也会因为形成应收款项而面临信用风险。对于此类信用风险，本集团相关的运营主体均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历史资信状况、外部对该客户的评级以及该客户在银行的信用记录 (如有可能) 作出。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法为基础，对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融出证券以及信贷承诺和担保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其他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进入“阶段一”，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阶段一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金额对应为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由未来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导致的部分。

阶段二：如果识别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发生显著增加，则本集团将其转移至“阶段二”，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阶段二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迹象，则将被转移至“阶段三”。阶段三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采用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触发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违约概率变动的绝对水平和相对水平、信用风险分类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2)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违约及信用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则被认定为违约。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违约及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融资类金融资产采取强制平仓措施、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 债券发行人或债券的最新外部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本集团违约定义已被一致地应用于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对违约概率、违约风险敞口及违约损失率的模型建立。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风险参数。2024 年度，本集团基于数据积累，优化更新了相关模型及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在持续评估和跟进逐个客户及其金融资产的情况的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风险分组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风险分组有所不同。本集团每半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在此过程中本集团运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业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及阶段三) 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宏观经济场景及权重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资料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生产价格指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消费者物价指数、狭义货币供应量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资料、专家预测以及未来的最佳估计，定期完成乐观、基准和悲观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指标的预测，用于确定前瞻性调整系数。其中，基准情景定义为未来最可能发生的情况，作为其他情景的比较基础。乐观和悲观分属比基准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较为可能发生的情景。

(l)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每项金融资产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值。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29,082,776	781,775,564
拆出资金	382,012,274	237,741,850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87,489,492	187,679,8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9,828,728	164,982,969
发放贷款及垫款	5,607,815,066	5,396,033,850
存出保证金	68,215,035	62,181,920
融出资金	138,331,662	118,745,730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104,525,035	1,074,304,531
- 其他债权投资	927,302,851	967,937,705
结算备付金	61,608,888	45,999,598
合同资产	22,084,101	24,006,885
其他金融资产	9,712	5,985,819
	9,508,305,620	9,067,376,239
信贷承诺和担保	2,321,335,951	2,192,267,85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1,829,641,571	11,259,644,090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债务工具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134,171,231	77,024,4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 贷款及垫款	11,612,538	5,557,88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1,043,426,026	924,823,06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189,209,795	1,007,405,411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下表列示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的本年变动：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5,366,861,500	96,977,766	72,148,770	5,535,988,036
本年变动				
阶段 1 净转出	(121,079,062)	-	-	(121,079,062)
阶段 2 净转入	-	42,321,385	-	42,321,385
阶段 3 净转入	-	-	78,757,677	78,757,677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1))	304,736,855	(19,096,150)	(15,773,717)	269,866,988
核销	-	-	(61,310,467)	(61,310,467)
其他 (注释 (2))	8,056,799	1,037,472	470,204	9,564,47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58,576,092	121,240,473	74,292,467	5,754,109,032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020,567,849	92,278,138	81,013,175	5,193,859,162
本年变动				
阶段 1 净转出	(104,735,560)	-	-	(104,735,560)
阶段 2 净转入	-	25,745,966	-	25,745,966
阶段 3 净转入	-	-	78,989,594	78,989,594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1))	441,562,049	(21,285,898)	(26,889,058)	393,387,093
核销	-	-	(61,895,024)	(61,895,024)
其他 (注释 (2))	9,467,162	239,560	930,083	10,636,8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366,861,500</u>	<u>96,977,766</u>	<u>72,148,770</u>	<u>5,535,988,036</u>

下表列示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的金融投资账面余额的本年变动: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2,013,279,571	7,237,590	50,347,062	2,070,864,223
本年变动				
阶段 1 净转出	(4,215,337)	-	-	(4,215,337)
阶段 2 净转入	-	3,704,541	-	3,704,541
阶段 3 净转入	-	-	510,796	510,796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1))	(11,703,081)	(1,210,461)	(165,697)	(13,079,239)
核销	-	-	(3,566,289)	(3,566,289)
其他 (注释 (2))	4,717,042	808,767	(189,228)	5,336,58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002,078,195</u>	<u>10,540,437</u>	<u>46,936,644</u>	<u>2,059,555,276</u>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1,965,750,659	5,432,905	58,349,629	2,029,533,193
本年变动				
阶段 1 净转出	(6,510,881)	-	-	(6,510,881)
阶段 2 净转入	-	4,636,652	-	4,636,652
阶段 3 净转入	-	-	1,874,229	1,874,229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1))	46,926,652	(2,945,011)	(3,448,694)	40,532,947
核销	-	-	(6,509,973)	(6,509,973)
其他 (注释 (2))	7,113,141	113,044	81,871	7,308,05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013,279,571</u>	<u>7,237,590</u>	<u>50,347,062</u>	<u>2,070,864,223</u>

注释：

(1) 本年新发生，净额主要包括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账面余额变动。

(2) 其他包括应收利息净变动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动：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65,129,202	27,216,637	48,263,896	140,609,735
本年变动 (注释 (1))				
阶段 1 净转出	(3,142,786)	-	-	(3,142,786)
阶段 2 净转入	-	6,155,868	-	6,155,868
阶段 3 净转入	-	-	33,564,346	33,564,346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6,725,543	(5,011,600)	(5,077,498)	(3,363,555)
核销	-	-	(61,310,467)	(61,310,467)
参数变化 (注释 (3))	(5,303,000)	131,250	25,748,825	20,577,075
其他 (注释 (4))	(36,920)	1,055,766	12,734,163	13,753,009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63,372,039</u>	<u>29,547,921</u>	<u>53,923,265</u>	<u>146,843,225</u>
	阶段 1	阶段 2	阶段 3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62,377,623	22,674,371	53,324,137	138,376,131
本年变动 (注释 (1))				
阶段 1 净转出	(3,045,326)	-	-	(3,045,326)
阶段 2 净转入	-	9,082,201	-	9,082,201
阶段 3 净转入	-	-	34,776,103	34,776,103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6,898,261	(4,026,879)	(7,029,500)	(4,158,118)
核销	-	-	(61,895,024)	(61,895,024)
参数变化 (注释 (3))	(1,169,603)	(148,603)	14,257,490	12,939,284
其他 (注释 (4))	68,247	(364,453)	14,830,690	14,534,48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65,129,202</u>	<u>27,216,637</u>	<u>48,263,896</u>	<u>140,609,735</u>

下表列示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减值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本年变动：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5,604,173	1,639,265	24,662,810	31,906,248
本年变动 (注释 (1))				
阶段 1 净转出	(121,113)	-	-	(121,113)
阶段 2 净转入	-	(101,392)	-	(101,392)
阶段 3 净转入	-	-	222,505	222,505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2))	(728,293)	(566,887)	1,348,534	53,354
核销	-	-	(3,566,289)	(3,566,289)
参数变化 (注释 (3))	(309,389)	138,087	2,960,401	2,789,099
其他 (注释 (4))	(6,318)	3,210	(167,023)	(170,1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4,439,060</u>	<u>1,112,283</u>	<u>25,460,938</u>	<u>31,012,281</u>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5,072,875	1,531,837	28,035,147	34,639,859
本年变动 (注释 (1))				
阶段 1 净转出	(244,563)	-	-	(244,563)
阶段 2 净转入	-	717,306	-	717,306
阶段 3 净转入	-	-	893,197	893,197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2))	396,863	63,162	2,542,797	3,002,822
核销	-	-	(6,509,973)	(6,509,973)
参数变化 (注释 (3))	6,073	(675,677)	(350,656)	(1,020,260)
其他 (注释 (4))	372,925	2,637	52,298	427,8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604,173</u>	<u>1,639,265</u>	<u>24,662,810</u>	<u>31,906,248</u>

注释：

- (1) 本年减值准备的转移项目主要包括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本年新发生, 净额主要包括因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减值准备的变动。
- (3) 参数变化主要包括风险敞口变化以及除阶段转移影响外的模型参数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 (4) 其他包括应计利息减值准备变动、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租赁及商业服务	567,106,785	9.8%	156,726,193	534,480,463	9.6%	148,750,950
- 制造业	560,212,598	9.7%	197,867,872	493,117,600	8.9%	179,687,872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35,986,400	7.6%	95,726,917	432,723,897	7.8%	104,234,443
- 房地产开发业	287,328,429	5.0%	196,959,027	264,361,283	4.8%	170,157,911
- 批发和零售业	226,554,323	3.9%	93,241,770	216,173,925	3.9%	100,650,008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8,976,252	2.6%	62,888,395	139,241,320	2.5%	63,158,657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8,431,555	2.1%	46,869,545	98,482,437	1.8%	39,997,642
- 建筑业	120,866,298	2.1%	37,086,889	123,775,524	2.2%	45,390,257
- 金融业	91,519,374	1.6%	8,895,895	78,761,081	1.4%	4,719,556
- 其他客户	364,659,729	6.2%	107,616,276	328,842,968	6.0%	103,876,917
	2,921,641,743	50.6%	1,003,878,779	2,709,960,498	48.9%	960,624,213
个人类贷款	2,372,797,549	41.2%	1,593,381,625	2,294,540,049	41.4%	1,510,756,798
贴现贷款	449,334,774	7.8%	-	516,819,727	9.3%	-
	5,743,774,066	99.6%	2,597,260,404	5,521,320,274	99.6%	2,471,381,011
应计利息	21,947,504	0.4%	161,443	20,225,643	0.4%	-
	5,765,721,570	100%	2,597,421,847	5,541,545,917	100%	2,471,381,011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中国内地	5,523,607,744	95.8%	2,500,068,007	5,309,875,240	95.8%	2,375,527,099
除中国内地	220,166,322	3.8%	97,192,397	211,445,034	3.8%	95,853,912
	5,743,774,066	99.6%	2,597,260,404	5,521,320,274	99.6%	2,471,381,011
应计利息	21,947,504	0.4%	161,443	20,225,643	0.4%	-
	5,765,721,570	100%	2,597,421,847	5,541,545,917	100%	2,471,381,011

(V) 按发放贷款及垫款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641,160,981	1,560,096,687
保证贷款	1,055,922,013	972,914,29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2,197,669,736	2,058,048,287
- 质押贷款	<u>399,686,562</u>	<u>413,441,279</u>
	5,294,439,292	5,004,500,547
贴现贷款	<u>449,334,774</u>	<u>516,819,727</u>
	5,743,774,066	5,521,320,274
应计利息	<u>21,947,504</u>	<u>20,225,643</u>
	<u><u>5,765,721,570</u></u>	<u><u>5,541,545,917</u></u>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债务人的财政状况变差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的 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的 百分比
已重组发放贷款及垫款	29,865,722	0.52%	17,741,587	0.32%
其中：逾期超过 3 个月的已重组发放 贷款及垫款	1,891,312	0.03%	3,412,466	0.06%

(VII) 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与交易对手签订主协议，约定特定净额结算安排，因此财务报表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

(b) 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各运营实体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结合市场情况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本集团日常业务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i) 金融资产负债缺口

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1,208,504,063	5,095,005,560	2,212,563,336	1,706,714,341	958,209,795	11,180,997,095
金融负债总计	(964,948,276)	(5,578,546,433)	(2,197,573,323)	(1,335,234,608)	(149,971,937)	(10,226,274,577)
金融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u>243,555,787</u>	<u>(483,540,873)</u>	<u>14,990,013</u>	<u>371,479,733</u>	<u>808,237,858</u>	<u>954,722,51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1,015,838,757	4,729,837,094	2,346,351,802	1,553,579,891	784,131,024	10,429,738,568
金融负债总计	(534,973,842)	(5,852,572,217)	(1,659,073,810)	(1,395,293,608)	(119,685,086)	(9,561,598,563)
金融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u>480,864,915</u>	<u>(1,122,735,123)</u>	<u>687,277,992</u>	<u>158,286,283</u>	<u>664,445,938</u>	<u>868,140,005</u>

(ii) 实际利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人民币千元	实际利率	人民币千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款项	0.35% - 2.22%	829,082,776	0.35% - 2.07%	786,272,166
拆出资金	3.14%	404,801,274	3.18%	237,741,8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1%	179,828,728	1.61%	164,982,969
发放贷款及垫款	4.24%	5,619,427,604	4.56%	5,401,591,731
金融投资	2.80% - 2.93%	3,524,413,344	2.73% - 3.16%	3,341,532,499
其他		<u>1,031,676,602</u>		<u>904,660,667</u>
		<u>11,589,230,328</u>		<u>10,836,781,882</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8%	124,151,376	2.61%	273,225,9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	935,158,819	2.12%	893,565,293
拆入资金	3.15%	143,848,151	3.00%	149,558,1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0%	672,087,465	2.13%	744,571,158
吸收存款	1.89%	5,865,659,209	2.12%	5,473,689,937
借款	0.20% - 9.80%	60,479,053	0.31% - 10%	59,541,967
已发行债务工具	0.55% - 6.00%	1,447,107,530	0.88% - 5.75%	1,168,829,353
其他		<u>1,101,523,425</u>		<u>922,782,279</u>
		<u>10,350,015,028</u>		<u>9,685,764,062</u>

(iii)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可能影响。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或下跌 100 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利润总额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47.23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60.73 亿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 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 (iii)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利润总额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引起的本集团以外币列示的资产和负债的变化。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并通过即期外汇交易、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汇远期和掉期)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汇率风险。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以等值人民币千元列示)：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10,110,321,154	684,418,053	272,185,892	114,071,996	11,180,997,095
金融负债总计	(9,292,737,870)	(625,939,476)	(230,810,892)	(76,786,339)	(10,226,274,577)
金融资产负债盈余	<u>817,583,284</u>	<u>58,478,577</u>	<u>41,375,000</u>	<u>37,285,657</u>	<u>954,722,51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金融资产总计	9,551,951,710	523,490,469	277,302,202	76,994,187	10,429,738,568
金融负债总计	(8,807,646,872)	(507,929,619)	(193,724,204)	(52,297,868)	(9,561,598,563)
金融资产负债盈余	<u>744,304,838</u>	<u>15,560,850</u>	<u>83,577,998</u>	<u>24,696,319</u>	<u>868,140,005</u>

假定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和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100 个基点，将导致本集团综合收益总额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2.26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11.29 亿元)。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i)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综合收益总额变动；(ii) 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且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日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综合收益总额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金额和到期日错配而产生。

本集团的各运营实体在集团制定的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内，根据相应业务特点及监管要求，制定自身的适用于各实体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团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 (如货币资金、其他短期存款及证券) 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性需要，同时本集团持有足够的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中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下表为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注释(1))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注释(2))	
金融资产合计	701,358,148	1,894,452,398	2,070,249,827	2,960,735,487	2,415,380,261	1,138,820,974	11,180,997,095
金融负债合计	(3,817,856,667)	(2,654,252,215)	(2,235,065,377)	(1,364,254,489)	(140,623,051)	(14,222,778)	(10,226,274,577)
金融资产负债 (缺口) / 盈余	<u>(3,116,498,519)</u>	<u>(759,799,817)</u>	<u>(164,815,550)</u>	<u>1,596,480,998</u>	<u>2,274,757,210</u>	<u>1,124,598,196</u>	<u>954,722,51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注释(1))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注释(2))	
金融资产合计	580,768,849	1,811,302,385	1,955,768,039	2,697,661,003	2,219,233,521	1,165,004,771	10,429,738,568
金融负债合计	(3,698,563,382)	(2,574,502,343)	(1,712,566,556)	(1,432,193,292)	(126,156,090)	(17,616,900)	(9,561,598,563)
金融资产负债 (缺口) / 盈余	<u>(3,117,794,533)</u>	<u>(763,199,958)</u>	<u>243,201,483</u>	<u>1,265,467,711</u>	<u>2,093,077,431</u>	<u>1,147,387,871</u>	<u>868,140,005</u>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注释(1))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注释(2))	
金融资产合计	701,358,148	1,959,844,303	2,235,759,923	3,417,317,034	2,846,304,749	1,140,563,762	12,301,147,919
金融负债合计	(3,817,856,667)	(2,681,349,333)	(2,321,129,643)	(1,481,788,532)	(154,057,914)	(14,222,778)	(10,470,404,867)
金融资产负债 (缺口) / 盈余	<u>(3,116,498,519)</u>	<u>(721,505,030)</u>	<u>(85,369,720)</u>	<u>1,935,528,502</u>	<u>2,692,246,835</u>	<u>1,126,340,984</u>	<u>1,830,743,052</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注释(1))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注释(2))	
金融资产合计	580,768,849	1,869,398,424	2,119,925,135	3,206,725,379	2,635,861,122	1,167,303,348	11,579,982,257
金融负债合计	(3,698,563,382)	(2,632,745,324)	(1,795,452,268)	(1,564,982,279)	(147,984,209)	(17,652,929)	(9,857,380,391)
金融资产负债 (缺口) / 盈余	<u>(3,117,794,533)</u>	<u>(763,346,900)</u>	<u>324,472,867</u>	<u>1,641,743,100</u>	<u>2,487,876,913</u>	<u>1,149,650,419</u>	<u>1,722,601,866</u>

注释：

- (1) 金融资产的即期偿还金额亦包括逾期 1 个月内的未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
- (2) 金融资产中无固定到期日金额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部分。权益工具及投资基金亦于无固定到期日中列示。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承兑汇票、信用卡承担、开出保函、贷款承担和开出信用证。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担	8,508,623	17,001,910	28,552,987	54,063,520
开出保函	163,441,898	109,700,336	347,961	273,490,195
开出信用证	322,667,811	1,093,364	-	323,761,175
承兑汇票	853,954,740	-	-	853,954,740
信用卡承担	812,562,063	-	-	812,562,063
合计	<u>2,161,135,135</u>	<u>127,795,610</u>	<u>28,900,948</u>	<u>2,317,831,693</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贷款承担	4,287,651	11,889,025	30,591,615	46,768,291
开出保函	154,861,895	81,751,741	625,798	237,239,434
开出信用证	255,478,416	872,908	-	256,351,324
承兑汇票	867,522,534	-	-	867,522,534
信用卡承担	779,946,778	-	-	779,946,778
合计	<u>2,062,097,274</u>	<u>94,513,674</u>	<u>31,217,413</u>	<u>2,187,828,361</u>

51 公允价值

(a) 公允价值计量

(i)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以下方式确定：

- 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 不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而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则使用交易对手询价进行估值，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来确定；对于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则利用期权定价模型来确定。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778,592	-	778,59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23,184,493	-	523,184,49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1,612,538	-	-	11,612,538
衍生金融资产	134,171,231	1,003,362	129,196,256	3,971,613
金融投资	2,419,888,309	559,570,980	1,750,038,896	110,278,433
投资性房地产	14,981,381	-	-	14,981,3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3,104,616,544</u>	<u>560,574,342</u>	<u>2,403,198,237</u>	<u>140,843,965</u>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7,140,004)	(10,808,216)	(97,003,762)	(19,328,026)
衍生金融负债	(134,296,983)	(912,112)	(127,581,557)	(5,803,31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负债	<u>(261,436,987)</u>	<u>(11,720,328)</u>	<u>(224,585,319)</u>	<u>(25,131,34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826,660	-	1,826,66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73,198,849	-	573,198,84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557,881	-	-	5,557,881
衍生金融资产	77,024,468	1,365,386	69,322,528	6,336,554
金融投资	2,267,227,968	554,642,268	1,554,421,340	158,164,360
投资性房地产	13,049,857	-	-	13,049,8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2,937,885,683</u>	<u>556,007,654</u>	<u>2,198,769,377</u>	<u>183,108,652</u>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88,551,897)	(11,615,217)	(56,308,993)	(20,627,687)
衍生金融负债	(73,387,551)	(780,737)	(67,379,106)	(5,227,70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负债	<u>(161,939,448)</u>	<u>(12,395,954)</u>	<u>(123,688,099)</u>	<u>(25,855,395)</u>

本集团于本年度不存在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3 年：无)。

2024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2023 年：无)。本集团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II)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输入值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输入值，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

2024 年度，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改变 (2023 年：无)。

(III)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4 年							
	资产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5,557,881	6,336,554	158,164,360	13,049,857	183,108,652	(20,627,687)	(5,227,708)	(25,855,395)
利得 / (损失) 总额：								-
- 当年损益中确认	87,000	(3,497,299)	2,736,592	(218,793)	(892,500)	(268,279)	2,974,185	2,705,906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	(96,661)	-	(96,661)	-	-	-
净结算	5,967,657	1,132,358	(50,525,858)	2,150,317	(41,275,526)	1,567,940	(3,549,791)	(1,981,85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612,538	3,971,613	110,278,433	14,981,381	140,843,965	(19,328,026)	(5,803,314)	(25,131,340)

	2024 年							
	资产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于 2024 年 1 月 1 日	5,557,881	6,336,554	158,164,360	13,049,857	183,108,652	(20,627,687)	(5,227,708)	(25,855,395)
利得 / (损失) 总额：								-
- 当年损益中确认	87,000	(3,497,299)	2,736,592	(218,793)	(892,500)	(268,279)	2,974,185	2,705,906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	(96,661)	-	(96,661)	-	-	-
净结算	5,967,657	1,132,358	(50,525,858)	2,150,317	(41,275,526)	1,567,940	(3,549,791)	(1,981,85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612,538	3,971,613	110,278,433	14,981,381	140,843,965	(19,328,026)	(5,803,314)	(25,131,340)

	2023 年							
	资产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3,881,158	6,540,664	136,031,170	10,956,902	157,409,894	(31,475,421)	(4,413,912)	(35,889,333)
利得 / (损失) 总额:								
- 当年损益中确认	25,360	(2,606,766)	913,314	(50,606)	(1,718,698)	4,871,631	5,020,824	9,892,455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	660,466	-	660,466	-	-	-
净结算	1,651,363	2,402,656	20,559,410	2,143,561	26,756,990	5,976,103	(5,834,620)	141,48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557,881	6,336,554	158,164,360	13,049,857	183,108,652	(20,627,687)	(5,227,708)	(25,855,395)

	2023 年							
	资产					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及垫款	衍生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合计
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3,881,158	6,540,664	136,031,170	10,956,902	157,409,894	(31,475,421)	(4,413,912)	(35,889,333)
利得 / (损失) 总额:								
- 当年损益中确认	25,360	(2,606,766)	913,314	(50,606)	(1,718,698)	4,871,631	5,020,824	9,892,455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	-	660,466	-	660,466	-	-	-
净结算	1,651,363	2,402,656	20,559,410	2,143,561	26,756,990	5,976,103	(5,834,620)	141,48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557,881	6,336,554	158,164,360	13,049,857	183,108,652	(20,627,687)	(5,227,708)	(25,855,395)

(b)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相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104,525,035	1,128,848,367	2,443,706	931,891,246	194,513,41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工具					
- 已发行公司债券	174,454,987	177,952,917	141,114,589	36,838,328	-
- 已发行票据	229,820,049	231,905,987	4,784,467	224,344,708	2,776,812
- 已发行次级债券	83,837,020	86,670,409	3,781,170	82,889,239	-
- 已发行存款证 (非交易用途)	1,469,805	1,480,427	-	-	1,480,427
- 同业存单	931,003,985	932,347,472	29,662,700	902,684,772	-
- 可转换公司债券	7,270,534	7,689,869	-	-	7,689,869
- 收益凭证	19,251,150	19,251,150	-	-	19,251,150
	1,447,107,530	1,457,298,231	179,342,926	1,246,757,047	31,198,2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074,304,531	1,082,341,072	8,884,753	854,989,795	218,466,524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工具					
- 已发行公司债券	188,974,512	190,439,266	162,093,730	28,345,536	-
- 已发行票据	154,309,148	154,833,177	4,671,304	150,161,873	-
- 已发行次级债券	83,396,783	84,350,708	7,254,735	77,095,973	-
- 已发行存款证 (非交易用途)	1,429,680	1,429,680	-	-	1,429,680
- 同业存单	705,316,951	694,130,304	-	694,130,304	-
- 可转换公司债券	13,727,588	17,538,769	-	-	17,538,769
- 收益凭证	21,674,691	21,674,921	-	-	21,674,921
	1,168,829,353	1,164,396,825	174,019,769	949,733,686	40,643,370

5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持集团的稳定发展和持续增长，从而保障集团能为股东带来持续的投资回报。

通过借鉴各项财务指标，例如债务 (即已发行债务工具和借款的合计) 对所有者权益的比率，本集团定期评估和管理资本结构以在债务融资带来的较高股东回报和权益性融资所带来的资本安全性之间取得平衡，并根据外部经济状况的变化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综合金融服务经营分部中部分子公司需按照外部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子公司不存在违反相关资本要求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

53 承担及或有负债

(a) 信贷承诺

与本集团相关的信贷承诺主要为贷款承担、信用卡承担、开出保函和信用证及承兑汇票服务。

贷款承担和信用卡承担是指本集团已审批并签订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保函及信用证服务是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汇票作出的承兑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于资产负债表日，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分类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贷款承担及信用卡承担金额为假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总额		
贷款承担		
原到期日为 1 年以内	16,884,532	13,995,096
原到期日为 1 年以上 (含 1 年)	<u>37,178,988</u>	<u>32,773,195</u>
	54,063,520	46,768,291
开出保函	273,490,195	237,239,434
开出信用证	323,761,175	256,351,324
承兑汇票	853,954,740	867,522,534
信用卡承担	<u>812,562,063</u>	<u>779,946,778</u>
	<u>2,317,831,693</u>	<u>2,187,828,361</u>

信贷承诺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679,525,000</u>	<u>602,231,000</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开出保函	<u>4,364,325</u>	<u>4,364,325</u>

注释：

- (i)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仅与本集团综合金融服务经营分部下的中信银行相关。
- (ii)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是根据金融监管总局的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的。信贷承诺采用的风险权重由 0%至 150%不等。

(b)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子公司中信银行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国债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国债，本集团有责任为国债持有人承兑该国债。该国债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应计提的未付利息。应付国债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国债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兑付承诺	<u>2,614,937</u>	<u>2,734,713</u>

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重大。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及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支付利息。

(c) 对外提供担保

除已确认为负债的担保外，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其他担保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 (注释)	1,462,701	1,082,944
第三方	<u>2,041,557</u>	<u>3,356,546</u>
	<u><u>3,504,258</u></u>	<u><u>4,439,490</u></u>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接受上表中所列示的关联方的反担保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 (注释)	<u>1,000,000</u>	<u>1,000,000</u>
	<u><u>1,000,000</u></u>	<u><u>1,000,000</u></u>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 (注释)	<u>1,000,000</u>	<u>1,000,000</u>
	<u><u>1,000,000</u></u>	<u><u>1,000,000</u></u>

注释：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余额中包含本公司为 2016 年已处置给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外”)的前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人民币 10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 亿元)，该笔担保已由中国海外提供反担保。

与关联方的关系及交易的披露参见附注六(56) c)。

(d) 资本承担

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包含于本合并财务报表的已签约的资本承担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	<u>9,798,085</u>	<u>10,597,866</u>

(e) 未决诉讼和纠纷

本集团于报告期末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金，包括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 亿元) 的若干尚未审结的涉诉案件。本集团已对该等法律诉讼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附注 30)。

54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a) 有关本公司母公司的信息如下：

<u>母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股本</u> <u>(港币千元)</u>	<u>对本公司的</u> <u>持股比例</u>	<u>对本公司的</u> <u>表决权比例</u>
中信股份	香港	投资控股	381,710,400	100%	100%

(b)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五。

(c)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l)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本集团

	<u>2024 年</u>	<u>2023 年</u>
销售商品	445,760	522,629
购买商品	743,419	2,211,908
净利息收入	1,319,824	1,112,884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3,950	130,474
服务收入	4,161,991	4,441,931
服务支出	193,746	220,876
存款及应收款项利息收入	105,896	87,243
业务及管理费用	2,703,989	2,131,448

本公司

	<u>2024 年</u>	<u>2023 年</u>
贷款利息收入	1,293	113,5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29	4,117
存款利息收入	36,677	42,982
财务费用	29,445	30,699
业务及管理费用	309,771	303,276

注释：

- (i)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 (ii) 贷款和垫款采用的利率为本集团与相应的关联方之间逐笔确定的。
- (iii) 本集团子公司中信银行相关年度内关联交易包括借贷、资产转让 (如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理财投资、存款、结算及资产负债表外业务及买卖和租赁物业。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以每笔交易发生时的相关市场现价成交。

(II)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余额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25,627,047	31,287,349
发放贷款及垫款 (ii)	39,248,258	38,253,683
现金及存放款项	30,458,569	34,035,956
金融投资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3,967,823	4,714,20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	3,281,230	2,983,05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597,441	985,080
衍生金融资产	374,784	181,967
其他资产	1,120,658	721,7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88,457	1,182,178
合同资产	2,390,137	928,1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269,960	40,415,555
存放款项及吸收存款	62,414,462	82,005,515
衍生金融负债	447,489	203,640
其他负债	1,292,575	810,555
合同负债	777,296	1,482,558
租赁负债	148,861	235,971
借款	7,519,137	6,770,525
表外项目		
已提供担保 (iii)	1,462,701	1,082,944

本公司

	2024 年 <u>12 月 31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33,242,554	26,912,9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ii)	353,476	327,978
现金及存放款项	1,945,721	3,399,371
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	34,004,499	39,002,096
已发行债务工具	1,704,334	1,818,264
表外项目		
已提供担保 (iii)	1,000,000	1,000,000

注释：

- (i) 上述交易的有关协议条款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厘定。
 - (ii) 上述贷款和垫款的利率为本集团与相应的关联方之间逐笔协议确定的。
 - (iii) 本集团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是逐笔协议确认的。
 - (iv)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于中信财务账户的现金及存放款项余额为人民币 12.56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5.54 亿元），该款项的支取不受限制。
- (III) 2024 年，本集团向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9.20 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 14.00 亿元；转让不良结构化融资账面原值人民币 15.20 亿元。上述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IV) 附注六 (54)(c)(I) 和六 (54)(c)(II) 涉及交易的主要关联方与本集团的关系

<u>公司名称</u>	<u>与本集团关系</u>
中信集团	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
中信股份	本集团的母公司
中信泰富特钢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CITIC Pacific Mining Management Pty Ltd.	与本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堡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国海外	本集团母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广东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5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由集团享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投资而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投资			合计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理财产品	9,114,060	-	-	9,114,060	9,114,060
资产管理计划	11,230,095	20,162,301	-	31,392,396	31,392,396
信托投资计划	10,339,765	176,542,619	-	186,882,384	186,882,384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840,412	76,612,526	34,055,819	111,508,757	111,508,757
投资基金	512,504,045	-	-	512,504,045	512,504,045
	544,028,377	273,317,446	34,055,819	851,401,642	851,401,6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融投资			合计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理财产品	6,161,384	-	-	6,161,384	6,161,384
资产管理计划	12,706,333	22,907,858	-	35,614,191	35,614,191
信托投资计划	11,431,558	194,110,100	-	205,541,658	205,541,658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912,038	123,157,697	19,666,469	143,736,204	143,736,204
投资基金	546,451,529	-	-	546,451,529	546,451,529
	577,662,842	340,175,655	19,666,469	937,504,966	937,504,966

(b)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信托计划、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理财产品、信托计划、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信托计划、投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规模为人民币 82,916.02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595.88 亿元)。

2024 年，本集团对上述结构化主体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154.68 亿元(2023 年：人民币 127.77 亿元)；利息净收入为人民币 3.03 亿元(2023 年：人民币 2.20 亿元)。

为实现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稳健发展，2024 年本集团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持续推进产品净值化、存量处置等工作。

(c) 金融资产转让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资产证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资产转让。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2024 年，本集团资产证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资产转让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407.22 亿元(2023 年：人民币 451.72 亿元)。

资产证券化交易

2024 年，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87.60 亿元(2023 年：人民币 175.10 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转让

2024 年，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转让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19.62 亿元 (2023 年：人民币 276.62 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 84.34 亿元 (2023 年：人民币 192.72 亿元)，转让不良结构化融资账面原值人民币 33.62 亿元 (2023 年：人民币 79.90 亿元)，转让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0.64 亿元 (2023 年：人民币 4.00 亿元)。本集团通过评估风险和报酬的转让情况，认为上述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56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购买子公司股权

中信金控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与中信股份下属子公司 Glasslake Holdings Limited 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中信建投 4.53% 的股份以 10.00 港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持有，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股权划转完成。

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

中信银行于 2025 年 3 月 4 日以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11% (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 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6,851,000 元未转股的可转债，并于当天起，中信转债在上交所摘牌。

公开发行债务工具

中信证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 2025 年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期限为 182 天、票面利率为 1.85%；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 2025 年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 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1 年、票面利率为 1.96%；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 2025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2.03%；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了 2025 年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的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基础发行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2.10%。

中信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 CITIC Securities Finance MTN Co.,Ltd. 于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共发行三笔美元境外欧洲商业票据，发行金额共计 1.45 亿美元；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共发行四笔人民币境外欧洲商业票据，发行金额共计人民币 22 亿元，中信证券为上述欧洲商业票据计划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中信证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 CSI MTN Limited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共发行 23 笔美元境外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共计 76,260 万美元；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发行 1 笔港元境外中期票据，发行金额共计 2.5 亿港元，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为上述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57 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财务报表所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58 与非控制性权益的重大交易

收购非直接控股子公司额外权益

2024 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信金控在公开市场购入额外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信证券 0.60% 已发行股份，购买对价为人民币 12.93 亿元。本集团确认非控制性权益减少人民币 15.27 亿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增加人民币 2.34 亿元。中信证券股东权益的变动对年内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权益的影响摘要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购入非控制性权益的账面价值	1,526,628
支付予非控制性权益的对价	<u>(1,292,982)</u>
超额支付的对价部分于所有者权益中确认	<u><u>233,646</u></u>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繁體 | English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dm56000001/2023-00002630

发布机构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 2022. 12. 31) □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	安徽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 A1#楼 1207 室	0553-2671256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01-12 室	010-58153125
3	北京瀚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3 层 367	010-89341163
4	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5 号 12 层 1201-6	010-83495105
5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东路丙 2 号 4 层 403	010-67023521
6	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 7、9 号 1 幢 11 层 11-1	010-67023521
7	北京国府嘉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13 层 1309B	010-64790903
8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大厦 B 座 3 层	010-81921706
9	北京精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鑫兆佳园综合楼 621 室	010-65436168
10	北京天蓝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清源名苑北区 27 号楼 11 层 2-1202	010-63588749
11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 36 号院 3 号楼 11 层 1202	010-86396538
1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北环中心 2206 房间	010-82250666
13	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财富街财经中心 9 号楼 1 单元 501 室	010-58282186
14	北京炎黄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知识产权大厦 B 座 8 层	010-66090385
15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办三 916 单元	010-53396165
16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2306 室	010-88579518
17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0 层 1001 内 04 单元	010-85775016
18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二座办公楼 8 层	010-85085004
19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010-58350090
2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010-82330560
21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鳌峰路 184 号桂园怡景二期 2 号楼 13 层 1202 室	0591-87600486

信息来源: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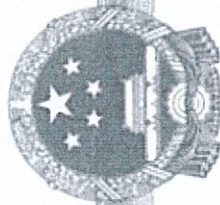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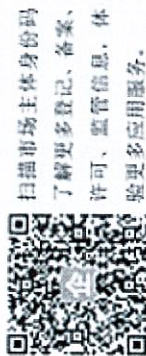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类型 台湾港资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 名 金乃雯
 Full name 金乃雯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68-07-30
 Date of birth 1968-07-30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807305446
 Identity card No. 110108196807305446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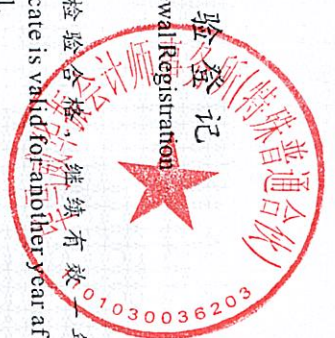


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
110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0000110167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110167
作任何他用
批准注册: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五年四月一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北京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姓名：金乃雯
证书编号：10000011016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8 月 20 日



姓 名
Full name 史剑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73-11-27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Identification No. 110108197311276316





姓名: 史剑

证书编号: 11000241118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1188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批准注册协会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八 八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年度

3.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2017 年度
3. 21 年
月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 年度

3.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3. 21

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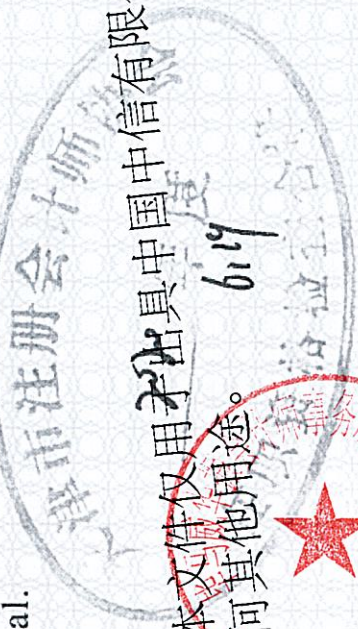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
3. 21 年
月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6.19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不得作任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中国中诚信业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2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7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毕马威华振天津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7月16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转出协会盖章
本证书仅用于其他用途
不得作任何他用
章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